



绿亨科技

870866

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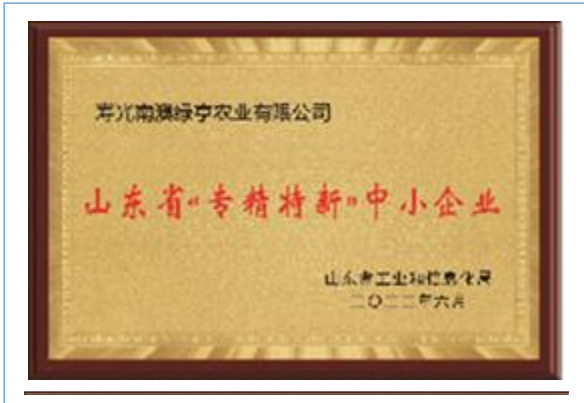
Luheng Technology Group Co.,Ltd.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2年6月，全资子公司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山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22年7月，全资子公司天津市绿亨化工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天津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22年7月，全资子公司天津市绿亨化工有限公司入库天津市“瞪羚企业”



2022年9月，公司顺利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2022年第44次审议会议



2022年11月，全资子公司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被认定为2022年潍坊市“隐形冠军”企业



2022年12月，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目 录

公司年度大事记.....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5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58
第九节 行业信息	65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66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7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8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铁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志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志荣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3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相关规定，基于保守本公司商业秘密的需要，不便于在 2022 年年报中披露前五大客户、前五大供应商具体名称。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竞争风险	相对拜耳、巴斯夫等国际农化巨头和先锋、孟山都等国际种业巨头，我国农药企业和种子企业规模普遍偏小，行业集中度低，市场竞争激烈。 未来，我国农药行业和种子行业将逐步向规模化、集约化方向发展，形成规模较大的龙头企业，提升我国农药行业和种子行业的整体竞争力。在此过程中，公司将面临同行业企业带来的竞争压力。若公司未来无法把握行业整合的发展机遇，不能在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等方面保持竞争力，则可能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产品责任纠纷风险	公司农药产品种类丰富，不同产品适用的作物品种和病害种类不尽相同，而广大终端种植户的专业知识和用药习惯差异较大，导致农药施用效果可能不及预期，甚至导致作物产生不良反应，进而引起产品责任纠纷并导致公司品牌受损。农作物种子是农业生产的基础，其质量要求较高，国家对种子

	<p>的纯度、净度、水分和发芽率等质量指标制定了严格的强制性标准。种子的质量表现受种植地气候、种植时点和种植方式等因素影响，导致存在客户与公司发生责任纠纷的风险。</p>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p>公司营业成本中的原材料占比较高，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受市场需求、气候条件和宏观环境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有所波动，导致公司营业成本和利润水平发生变动。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发生较大波动，且公司无法通过有效手段降低成本，则公司的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一定冲击。因此，公司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p>
市场需求变动风险	<p>公司坚持渠道下沉，客户群体中存在较多的乡镇农资零售商和种植户，经营范围和经营规模有限，容易受农产品价格、国家补贴政策和自然条件变化等因素影响，对作物品种的种植意愿变动较快，进而影响对种子品种和农药用药的需求。若公司不能有效应对市场需求变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农药新产品研发风险	<p>公司农药产品主要应用于农作物病虫草害防治。农作物种类繁多，地域分布广泛，受种植结构、极端天气、抗药性增强等因素影响，病虫草害的种类、频率和严重程度可能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农药企业需要不断丰富产品线，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当前农药市场竞争激烈，如果公司新产品研发失败，或者研发的新产品不适应市场需求，将导致公司农药业务受到不利影响。</p>
种子新品种培育及推广风险	<p>随着种业企业创新能力的不断升级，农作物新品种的选育效率不断提高，对原有品种的竞争日益激烈，种业企业需要持续研发选育新品种才能保持竞争优势。但新品种及其父本、母本需要具有一致性、新颖性、特异性和稳定性，培育要求高、周期长、投入大，且新品种能否具有推广价值，能否适应多样化的自然条件，能否达到种植户的认可，均具有较高的不确定性。公司存在种子新品种培育及推广风险。</p>
未决诉讼风险	<p>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存在 2 宗涉案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未决诉讼，虽然公司已聘请律师积极应诉，但由于案件审理结果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若公司于上述诉讼中败诉，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存货跌价风险	<p>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为 11,358.78 万元，跌价准备为 1,979.65 万元。存货余额较高且持续增长，主要是为适应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保障对下游客户及时供货而增加备货规模。虽然公司已制定较为完善的存货管理制度，配备良好的仓储环境，并对变质、毁损和呆滞存货严格计提跌价准备，但由于市场行情的不确定性，如果行业需求下滑或公司经营出现误判，可能导致公司产品积压，使得公司面临存货减值风险。</p>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p>截至报告期末，刘铁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47.84%股份，一致</p>

	行动人刘铁英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1.6%股份，因此刘铁斌先生合计控制公司 49.44%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能得到有效执行，刘铁斌先生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和财务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使得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能有效发挥作用，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母公司、绿亨科技	指	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寿光绿亨	指	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
绿亨玉米	指	北京绿亨玉米科技有限公司
北农绿亨	指	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科绿亨	指	北京中科绿亨除草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绿亨	指	天津市绿亨化工有限公司
沧州蓝润	指	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中农绿亨	指	北京中农绿亨科技有限公司
蓝润银田	指	河南蓝润银田植物保护有限公司
厦门绿亨	指	厦门绿亨玉米文创有限公司
昆明绿亨	指	昆明绿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南沙绿亨	指	广州南沙绿亨育种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河北绿亨	指	河北绿亨化工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	指	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结算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上市规则》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根据上下文义所需指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绿亨科技
证券代码	870866
公司中文全称	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Luheng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Luheng Group
法定代表人	刘铁斌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肖代友
联系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海滨路 167 号 801 房
电话	010-82470383
传真	010-82473823
董秘邮箱	luhengtech@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luhengkeji.com.cn/
办公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海滨路 167 号 801 房
邮政编码	511455
公司邮箱	luhengkeji@luheng.com.cn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网 www.stcn.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海滨路 167 号 801 房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成立时间	2004 年 9 月 2 日
上市时间	2022 年 12 月 9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 (C) -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26) - 农药制造 (C263) - 化学农药制造 (C263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发行人主要从事农药制剂和蔬菜种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连续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 (股)	180,205,900
优先股总股本 (股)	0
控股股东	刘铁斌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 (刘铁斌), 一致行动人为 (刘铁英)

五、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6678331XR	否
注册地址	广东省南沙区南沙街海滨路 167 号 804 房（仅限办公）	是
注册资本	139,710,200 元	否
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上市，发行新股 40,495,700 股，总股本变更为 180,205,900 股，报告期内尚未办理完毕注册资本等工商信息变更。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乃忠、李满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保荐代表人姓名	彭凯、沈昭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12 月 9 日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相应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手续，并取得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类型变更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壹亿捌仟零贰拾万伍仟玖佰元（人民币）。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387,528,650.28	391,958,233.89	-1.13%	329,246,686.7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83,983,189.18	388,659,111.57	-1.20%	327,438,261.39
毛利率%	42.79%	46.89%	-	4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772,206.36	62,408,408.95	-23.45%	54,496,06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613,507.94	56,530,500.20	-19.31%	49,885,645.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57%	17.46%	-	19.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04%	15.82%	-	18.21%
基本每股收益	0.34	0.45	-24.44%	0.42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计	818,170,869.65	502,096,992.93	62.95%	451,876,310.95
负债总计	69,673,590.70	88,328,999.51	-21.12%	100,952,89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8,439,456.46	389,010,507.10	87.25%	326,598,60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04	2.78	45.32%	2.3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65%	9.21%	-	7.80%
资产负债率%（合并）	8.52%	17.59%	-	22.34%
流动比率	8.19	2.36	247.03%	2.01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 年
利息保障倍数	95.52	50.63	-	59.25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88,381.36	58,867,693.33	10.23%	67,755,018.32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1.26	7,150.31	-	3,972.71
存货周转率	1.94	1.98	-	2.03

四、 成长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 年
总资产增长率%	62.95%	11.11%	-	29.14%
营业收入增长率%	-1.13%	19.05%	-	21.53%
净利润增长率%	-26.70%	14.37%	-	20.98%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0,039,217.74	124,345,468.79	94,580,046.37	98,563,91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2,449.11	21,918,123.48	18,289,471.29	2,652,16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869,128.86	21,524,113.97	18,149,411.40	1,070,853.7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3,196.27	-1,203,227.52	96,561.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55,622.66	7,652,332.66	3,124,479.3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0,771.48	170,828.32	277,919.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861,522.38	233,955.76	416,367.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453.79	-1,059,142.58	1,868,929.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038,614.24	5,794,746.67	5,784,257.57	
所得税影响数	-169,068.39	-199,192.50	665,857.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984.21	116,030.42	507,984.5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158,698.42	5,877,908.75	4,610,415.33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预付款项	17,581,085.83	17,581,085.83		
使用权资产	8,103,106.91	8,103,106.91		
长期待摊费用	215,720.71	215,720.71		
租赁负债	7,437,493.17	7,437,493.17		
盈余公积	21,502,288.99	21,502,288.99		
未分配利润	193,320,998.54	193,033,539.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391,990.72	33,391,990.72		
其他应收款	2,619,495.45	2,619,495.45		
存货	96,885,529.41	96,885,529.14		
其他流动资产	2,936,424.86	2,936,424.86		
投资性房地产	33,840,602.36	33,840,602.36		

固定资产	207,315,894.60	206,932,615.56		
无形资产	42,946,910.10	42,946,910.10		
商誉	5,318,192.22	5,318,19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8,149.85	743,969.61		
应付账款	9,697,754.29	9,697,754.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122,062.81	19,122,062.81		
应交税费	4,319,700.09	4,319,700.09		
其他应付款	799,426.48	799,426.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989,229.44	8,989,229.44		
其他流动负债	518,435.32	518,435.32		
长期借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1,103.27	771,103.27		
资本公积	32,964,654.11	32,964,654.11		
专项储备	1,799,824.74	1,799,824.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89,297,966.38	389,010,507.10		
少数股东权益	24,757,486.32	24,757,486.32		
营业收入	386,393,027.01	391,958,233.89		
营业成本	202,233,962.48	208,182,448.4		
税金及附加	1,509,692.51	1,509,692.51		
销售费用	56,448,842.46	56,448,842.46		
管理费用	40,388,655.88	40,388,655.88		
研发费用	13,673,021.26	13,673,021.26		
财务费用	1,367,157.31	1,367,157.31		
其他收益	7,652,332.66	7,652,332.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828.35	170,828.3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3,955.76	233,955.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543.13	86,543.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66,091.20	-6,266,091.20		
营业外收入	88,302.53	88,302.53		
所得税费用	7,258,352.15	7,162,532.39		
净利润	63,128,541.56	62,841,082.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695,868.23	62,408,408.95		
少数股东损益	432,673.33	432,673.33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1. 研发模式

(1) 农药制剂

公司以高效、低毒、低残留的新型农药制剂为核心产品，注重产品的配方创新、剂型优化和工艺升级，公司研发模式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和引进吸收再创新为辅。

1) 自主研发

自主研发主要依托天津和沧州两地的研发中心和研发团队。公司建立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研发理念，市场部通过市场调研和信息收集提出研发创想，技术部确定研发可行性和成本预算，总经理基于成本效益决定是否研发立项。

2) 合作研发

公司积极与高校和科研院所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借助高校和科研院所的技术支持，助力产品配方优化和后续开发，不断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竞争力。

3) 引进吸收再创新

公司在持续投入研发进行自主创新的同时，也适时对产品所需技术进行收购和引进吸收再创新，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和产品，在短期内实现技术力量的快速追赶，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有效支撑。

(2) 农药原药

公司农药原药的研发主要聚焦于恶霉灵、氯溴异氰尿酸等既有核心产品，研发工作以工艺改进、收率提升为主。

(3) 蔬菜种子

新品种选育是种子企业发展的核心，需要具备种质资源、育种基地、育种技术、研发设施和科研团队。为充分利用市场资源，实现优势互补，公司实行以自主选育为主、合作选育为辅的育种模式。

截至目前，公司共取得植物新品种权 19 项、农作物审定品种 14 项、农作物登记品种 139 项；共取得农药原药登记证 4 项、农药制剂登记证 97 项；取得专利权 46 项。

2. 采购模式

(1) 农药产品

1) 原材料

公司原药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农药中间体、化工原料和包装产品等。公司农药制剂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农药原药、助剂和包装材料等，农药原药生产还需要化工原料和中间体。公司实行“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基于历史经验和当前形势研判市场行情，并据此制定年度和月度采购计划。另外，公司恶霉灵系列、氯溴系列制剂产品生产原药以自给为主。

2) 制剂成品

在未取得产品农药登记证的情况下，公司选择与持证企业合作，将公司商标无偿授权给持证企业，用于生产公司所需的农药制剂成品，公司作为商标授权产品的唯一买受人，将产品直接销售给公司客户。

(2) 蔬菜种子

1) 散种

公司蔬菜种子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即散种，通过委托代繁的方式执行采购。基于品种的前期推广经验总结、市场行情预判和当前库存情况，公司制定散种繁育计划，选择合适的制种单位签署委托代繁合同，约定代繁种子的品种、规格、数量、结算价格和质量标准。在委托代繁过程中，公司负责向制种单位提供亲本或原种材料，并辅以相应的技术指导和过程管控；制种单位负责落实制种面积和制种人员，并根据公司质量标准组织种植管理。种子成熟后，制种单位负责将散种运送至公司指定仓库，公司对散种的水分、纯度、净度和发芽率进行抽样检测，检测合格的种子方可采购入库。公司与制种单位根据实际采购量进行款项结算。

委托代繁模式下，公司对散种采取以下质量控制措施：

①向制种单位提供繁育技术指导和病虫草害防治技术指导；

②定期进行田间检验，尤其注重花期检验；

③制种单位交付产品前，对散种进行质量抽检；

④验收入库后定期进行实验室试验和田间试种。

2) 辅料

公司蔬菜种子产品采购的主要辅料包括种衣剂和包装材料等。公司根据销售计划制定种衣剂和包装材料的采购计划。公司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能够获得稳定的材料供应，通过询价、比价选择质优价廉的供应商。

3. 生产模式

(1) 农药原药

公司原药生产主要以恶霉灵、氯溴异氰尿酸的核心产品为主，公司按照既定年度生产计划进行生产，产品优先用于满足自身下游制剂生产原料需求，同时富余的产能用于满足外部订单的需求。

(2) 农药制剂

1) 自主生产

农药制剂的需求具有较强的季节性，根据行业惯例，每年3月至8月为销售旺季，10月至次年2月进入冬储时段。公司根据产品季节性和销售计划制定年度和月度生产计划，协调销售、采购、生产和仓库人员按照计划执行。

2) 委外加工

由于目标作物、防治对象、施药器具和使用条件的差异，农药剂型具有多元化特征，剂型差异较大的农药产品需要使用不同的生产工艺和生产设施。公司子公司天津绿亨和沧州蓝润专业从事农药生产，其中沧州蓝润于2021年3月启动试生产，产能尚未充分释放。在自有产能无法满足生产需求的情况下，公司通过商标授权采购模式和委外加工模式获取农药制剂成品。

(3) 蔬菜种子

蔬菜种子的生产过程，是在公司从制种单位采购散种后，经过的一系列脱绒、消毒、包衣、机械分装等工序将原材料散种转变为商品种子的过程。散种购回后，经晾晒、除杂和分级后进入散种库储存，根据订单安排利用种子精选设备加工，确保达到商品种子标注的销售质量标准。

4. 销售模式

公司现行推广的农药产品涵盖杀菌剂、杀虫剂、除草剂等主要品类，在拓宽产品布局的同时，深耕细分领域打造差异化精品，对土传病害有突出防治效果的拳头产品“绿亨一号”噁霉灵，公司开创了国内噁霉灵系列产品推广使用的先河，并拥有行业内最高含量制剂登记证；“绿亨六号”-氯溴异氰尿酸，公司拥有行业内唯一原药登记证。公司推广的蔬菜种子产品涵盖茄果、瓜豆、叶菜和鲜食玉米种子四十余种作物的上千优质品种，得益于丰富的种质资源、先进的育种经验、合理的制种布局和严格的种质筛选，公司蔬菜种子性状优良、质量优异，在业内树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经过长期发展，公司已建立起覆盖全国2000多个区县上万家客户的营销网络，深入田间地头，针对作物生长环节全程，提供配套栽培技术和用药指导，专业服务赢得了广泛认可。

以客户采购公司产品后是否自用为标准，公司销售模式可分为直销和经销模式。直销客户主要包括广大种植户和种苗生产企业，经销客户主要包括农资产品经销商和零售商。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与公司其它产品销售模式有所不同，公司农药原药的主要以农药制剂生产厂家及农药贸易商订单为主，单笔平均销售金额较公司农药制剂销售模式显著偏大。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2022年7月11日，子公司天津绿亨入库天津市“瞪羚企业”； 2022年11月23日，子公司寿光绿亨被认定为2022年潍坊市“隐形冠军”企业。

详细情况：全资子公司寿光绿亨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山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全资子公司天津绿亨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天津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控股子公司沧州蓝润为河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核心竞争力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22年,在国内市场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国际环境复杂多变以及全球经济下行的形势下,公司严格按照既定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狠抓落实,迎难而上,业务经营整体保持稳定,基本完成全年既定经营目标。

1. 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818,170,869.65元,较期初增长62.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预计为728,439,456.46元,较期初增长87.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预计为4.04元/股,较期初增长45.32%。公司报告期末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均有大幅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完成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取得的募集资金增加,以及公司留存收益增加所致。

2. 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387,528,650.28元,同比下降1.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772,206.36元,同比下降23.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为45,613,507.94元,同比下降19.31%。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线下农业技术推广活动频次同比减少,物流运输受市场环境影响较大;此外,受上游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以及子公司沧州蓝润处于产能爬坡阶段影响,公司产品成本有所增加,增加成本没能有效传导至下游客户,导致毛利率出现下降。

综上所述,公司2022年业绩虽有所下降,但仍稳住了发展基本盘,并顺利在北交所上市,为公司进一步持续稳健发展奠定了较好基础。

(二) 行业情况

我国是农业大国,农业关系到国民经济的命脉,农业的发展与否直接关系到社会的稳定与发展。我国政府历来重视农业生产,自2004年以来,中央“一号文件”连续多年聚焦“三农”工作,鼓励自主研发、激励农业创新,做好种质资源保护,管好种子市场,加强植物新品种权保护、加快良种繁育与推广;推进实施“三农政策”以及农产品补贴政策的引导,将加大农户对种子及农药、化肥等生产资料的投入。

2016年以来,《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农作物种子标签和使用说明管理办法》相继出台修订,提高了种子行业的准入门槛,加强了对种子行业的监管,也加大了对植物新品种权的保护力度,尤其是《非主要农作物品种登记办法》的颁布出台,成为了我国农作物品种管理向市场化方向迈进的重要的标志,这不仅有利于促进非主要农作物新

品种研发的投入加快特色作物种业发展，更加有利于打击假冒侵权，规范市场行为。2017年新《农药管理条例》开始实施，《农药登记管理办法》、《农药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农药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等一系列配套规章制度陆续出台和执行，对农药管理和农药行业发展提出了新要求，同时也提高了农药生产经营企业以及农药登记门槛，净化了农药行业生存环境，为企业加强研发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创造了有利条件。同时，国家引导农药企业进入化工园区或工业园区提高集中度，降低环境风险，实施《环境保护法》加强企业“三废”处理，推进清洁生产，严格监控农药包装废弃物处理等举措，使得企业“三废”治理投入增加，因而导致环保装置运行成本大幅增加。随着行业监管政策趋于严格以及环保管控加强，为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蔬菜种子行业和农药行业均开始通过兼并重组、资源整合提升规模效应，进而实现降低成本、增加市场份额、提升企业竞争力的目的。总体上，我国农药和种业市场特征及对公司的影响如下：

1. 农药行业情况及对公司经营影响

(1) 我国农药行业主要特征

一是落后产能退出市场，农药产量趋于稳定；二是农药技术研发进步，与国外农药企业差距不断缩小；三是市场集中度持续提升；四是产品结构持续优化，环保型产品成为主导。当

(2) 我国农药行业发展机遇与挑战

当前，我国农药市场发展主要有以下有利因素：一是国家产业政策频出，对行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二是农药需求相对刚性，推动市场规模稳步增长；三是农药专利大量到期，蕴含巨大市场空间。具有以下不利因素：一是国内农业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亟待提升；二是农药登记难度加大，登记成本提升；三是农药产业集中度仍然较低。

(3)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针对上述农药行业情况，公司坚持差异化、特色化经营策略，是细分领域领先的农药生产商。公司形成了以防治苗期病害、土传病害的杀菌剂为核心的产品体系，定位于中高附加值作物，主要产品噁霉灵系列率先取得行业内最高含量的农药登记证，氯溴异氰尿酸和铜制剂系列拥有行业内唯一的最高含量登记证，竞争优势突出。同时，公司已持续推行渠道下沉战略近二十年，形成了覆盖全国、服务于乡镇农资零售商乃至种植户的扁平化营销网络，对基层客户的营销服务能力较强，客户粘性较高，绿亨品牌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截至目前，公司沧州农药工厂已经投产，随着产能逐步释放，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品类，保障原料供应，建立全产业链竞争优势。

2. 种业行情情况及对公司经营影响

(1) 我国种业行业特征

一是种业发展环境显著改善，国家重视程度提高；二是种子企业资产与盈利规模增长较快；三是种业龙头规模扩张，行业集中度逐年提高；四是自研能力不断提高，研发投入稳定增长；五是市场规模稳定增长。

(2) 我国种业发展机遇

一是国家产业政策频出，对行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二是种子市场监管和执法力度不断加大；三是种业公共服务更加周到，农业信息平台化。

(3)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公司是业内起步较早、种类较为齐全的综合型蔬菜种子企业之一，积累了丰富多样的种质资源及育种、繁种、推广等方面的经验。公司现行推广的蔬菜品种涵盖近四十种作物，其中已通过审定和登记的蔬菜品种达上百项，另有多项新品种在储备中。凭借持续性育种投入和新品种面世推广，公司建立起较强的竞争壁垒。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84,692,690.39	47.02%	29,236,021.78	5.82%	1,215.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33,391,990.72	6.65%	-100.00%
应收账款	4,030,602.40	0.49%	31,296.50	0.01%	12,778.76%
应收款项融资	300,000.00	0.04%	150,000.00	0.03%	100.00%
预付账款	19,377,703.76	2.37%	17,581,085.83	3.50%	10.22%
其他应收款	391,963.87	0.05%	2,619,495.45	0.52%	-85.04%
存货	93,791,274.67	11.46%	96,885,529.41	19.30%	-3.19%
其他流动资产	400,660.75	0.05%	2,936,424.86	0.58%	-86.36%
投资性房地产	32,880,030.57	4.02%	33,840,602.36	6.74%	-2.84%
固定资产	216,518,849.33	26.46%	206,932,615.56	41.21%	4.63%
在建工程	10,213,339.20	1.25%	19,738,612.27	3.93%	-48.26%
使用权资产	4,863,968.35	0.59%	8,103,106.91	1.61%	-39.97%
无形资产	41,776,493.23	5.11%	42,946,910.10	8.55%	-2.73%
商誉	5,318,192.22	0.65%	5,318,192.22	1.06%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01,221.62	0.04%	215,720.71	0.04%	39.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13,879.29	0.37%	743,969.61	0.15%	305.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0	0.04%	1,425,418.64	0.28%	-78.95%
短期借款	5,000,000.00	0.61%	7,007,806.94	1.40%	-28.65%
应付账款	9,407,786.14	1.15%	9,697,754.29	1.93%	-2.99%
合同负债	17,506,711.99	2.14%	19,122,062.81	3.81%	-8.45%
应付职工薪酬	23,867,917.22	2.92%	27,096,548.45	5.40%	-11.92%
应交税金	3,592,220.42	0.44%	4,319,700.09	0.86%	-16.84%
其他应付款	682,431.78	0.08%	799,426.48	0.16%	-14.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1,962.29	0.01%	8,989,229.44	1.79%	-98.64%
其他流动负债	1,229,483.53	0.15%	518,435.32	0.10%	137.15%
租赁负债	4,227,252.40	0.52%	7,437,493.17	1.48%	-43.16%
预计负债	1,726,063.82	0.21%	864,541.44	0.17%	99.65%
递延收益	1,557,300.37	0.19%	1,704,897.81	0.34%	-8.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4,460.74	0.09%	771,103.27	0.15%	-2.16%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为 38,469.27 万元，较期初增加 35,545.67 万元，增幅为 1215.82%，主要原因是公司完成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取得的募集资金增加，以及理财赎回金额较上年度所有增加。

2.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为 403.06 万元，较期初增加 399.93 万元，增幅为 12778.76%，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维护老客户，拓展新业务，增强业务经理信心，公司临时调整信用政策，对一些优质老客户以及有较强发展潜力的新客户，适当放宽信用政策，将公司原规定的贷款于本年末结清的政策改为第四季度销售的业务，账期可延长到 2023 年 3 月 31 日。

3.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为 39.20 万元，较期初减少 222.75 万元，降幅为 85.04%，主要原

因公司上年度为响应北京市海淀区政府平原造林号召，公司向孙立东承租的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上庄镇东马坊村的上庄基地土地面积由 145 亩降至 66 亩，作为调整租赁面积及地上设施损失的赔偿，租赁变动后一年内孙立东向公司支付 197.50 万元，而本年度将该款项按协议约定收回。

4.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为 40.07 万元，较期初减少 253.58 万元，降幅为 86.36%，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沧州蓝润在上年度因工程建设多销售收入低导致有大额待抵扣税金，而本年度因基本全面投产销售收入较高而消化原来的待抵扣税金使得待抵扣税金大幅减少。

5. 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为 1021.33 万元，较期初减少 952.53 万元，降幅为 48.26%，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沧州蓝润的加工、复配农药产品项目于本年度转固定资产。

6. 报告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为 486.40 万元，较期初减少 323.91 万元，降幅为 39.97%，主要原因是因公司业务需要，沧州蓝润员工宿舍以及河南银田办公室提前终止租赁合同。

7. 报告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为 301.39 万元，较期初增加 226.99 万元，增幅为 305.11%，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沧州蓝润因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

8.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 30 万元，较期初减少 112.54 万元，降幅为 78.95%，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子公司沧州蓝润和南沙育种研究院预付工程设备款于本年度转入在建工程。

9. 报告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12.20 万元，较期初减少 886.73 万元，降幅达 98.64%，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公司有一笔 898.92 万元的向北京农商行三年期长期借款即将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而于本年完成偿还。

10.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为 122.95 万元，较期初增加 71.10 万元，增幅为 137.15%，主要原因是本期待转销项税较期初增加。

11. 报告期末，公司预计负债为 172.61 万元，较期初增加 86.15 万元，增幅为 99.65%，主要原因是按照审慎性原则，公司对未决诉讼结合诉讼进展计提了预计负债。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87,528,650.28	-	391,958,233.89	-	-1.13%
营业成本	221,711,716.65	57.21%	208,182,448.40	53.11%	6.50%
毛利率	42.79%	-	46.89%	-	-
税金及附加	1,696,115.46	0.44%	1,509,692.51	0.39%	12.35%
销售费用	56,576,408.67	14.60%	56,448,842.46	14.40%	0.23%
管理费用	37,276,540.36	9.62%	40,388,655.88	10.30%	-7.71%
研发费用	14,942,607.87	3.86%	13,673,021.26	3.49%	9.29%
财务费用	391,390.70	0.10%	1,367,157.31	0.35%	-71.37%
信用减值损失	-93,171.82	-0.02%	86,543.13	0.02%	-207.66%
资产减值损失	-7,555,805.66	-1.95%	-6,266,091.20	-1.60%	20.58%
其他收益	2,755,622.66	0.71%	7,652,332.66	1.95%	-63.99%
投资收益	180,771.48	0.05%	170,828.35	0.04%	5.8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233,955.76	0.06%	-100.00%
资产处置收益	33,196.27	0.01%	-1,203,227.52	-0.31%	-102.76%

益					
汇兑收益		0.00%	0	0.00%	
营业利润	50,254,483.50	12.97%	71,062,757.25	18.13%	-29.28%
营业外收入	10,272.77	0.00%	88,302.53	0.02%	-88.37%
营业外支出	941,248.94	0.24%	1,147,445.11	0.29%	-17.97%
净利润	46,060,117.83	11.89%	62,841,082.28	16.03%	-26.7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为39.1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7.58万元,降幅为71.37%,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有向北京农商行和北京银行两笔贷款,而本年度已将该贷款结清,利息支出同比减少。

2.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9.3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7.97万元,降幅为207.66%,主要原因是公司为维护老客户,拓展新业务,增强业务经理信心,临时调整信用政策,对一些优质老客户以及较强发展潜力的新客户,适当放宽信用政策而使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3.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为275.56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89.67万元,降幅为63.99%,主要原因是公司上年度为响应北京市海淀区政府平原造林指示精神,公司向孙立东承租的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上庄镇东马坊村的上庄基地土地面积由145亩降至66亩,地面上的配套设备进行处置使得配套设施相应的190.12万元的政府补助一次性转入其他收益。另上年度有办公用房补贴、新品种权补助、龙头企业奖励等政府补助297万元,而本年度没有该类补贴,导致其它收益同比下降。

4.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为3.3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23.64万元,增幅为102.76%,主要原因是公司上年度处置位于海淀区上庄镇东马坊村上庄基地的配套设施形成处置损失,报告期内没有形成同类损失。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83,983,189.18	388,659,111.57	-1.20%
其他业务收入	3,545,461.10	3,299,122.32	7.47%
主营业务成本	219,815,072.80	206,762,866.91	6.31%
其他业务成本	1,896,643.85	1,419,581.49	33.61%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农药	226,718,197.03	146,553,734.39	35.36%	-8.68%	1.64%	减少6.57个百分点
种子	141,080,065.64	65,273,358.11	53.73%	10.56%	14.33%	减少1.53个百分点
肥料	13,347,602.37	6,789,046.47	49.14%	31.75%	57.62%	减少8.34个百分点
其他	2,837,324.14	1,198,933.83	57.74%	7.33%	1.37%	增加2.48个百分点
小计	383,983,189.18	219,815,072.80	42.75%	-1.20%	6.31%	减少4.05个百分点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东	114,423,037.09	69,183,671.35	39.54%	1.17%	15.68%	减少 7.58 个百分点
西南	65,479,719.58	37,514,594.36	42.71%	13.06%	24.05%	减少 5.08 个百分点
华中	44,115,463.00	25,355,947.73	42.52%	-21.63%	-21.67%	增加 0.02 个百分点
华北	52,069,967.57	22,745,231.02	56.32%	-7.96%	-22.85%	增加 8.43 个百分点
西北	42,277,488.11	24,528,547.93	41.98%	-1.15%	16.65%	减少 8.86 个百分点
华南	40,657,645.62	25,489,554.58	37.31%	14.25%	24.82%	减少 5.31 个百分点
东北	24,959,868.21	14,997,525.83	39.91%	-5.53%	11.76%	减少 9.30 个百分点
小计	383,983,189.18	219,815,072.80	42.75%	-1.20%	6.31%	减少 4.05 个百分点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同期相比基本保持稳定，其他业务成本较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47.71 万元，增幅达 33.61%，主要原因是沧州蓝润销售部分 2021 年采购的原材料受价格波动影响较大，采购成本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的种子、农药、其他等业务销售较上年同期有小幅增长或下降，肥料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多，增幅达 31.75%，主要原因是肥料业务持续加强业务推广以及新增几个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的各区域业务基本保持稳定。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6,892,800.00	1.80%	否
2	第二名	3,787,155.97	0.99%	否
3	第三名	3,732,671.00	0.97%	否
4	第四名	3,025,440.00	0.79%	否
5	第五名	2,746,750.00	0.72%	否
合计		20,184,816.97	5.26%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

			比%	
1	第一名	11,885,628.00	6.38%	否
2	第二名	11,393,031.40	6.11%	否
3	第三名	8,534,735.10	4.58%	否
4	第四名	8,363,000.00	4.49%	否
5	第五名	5,588,073.37	3.00%	否
合计		45,764,467.87	24.56%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88,381.36	58,867,693.33	10.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3,106.36	-64,400,548.31	115.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735,180.89	-19,300,003.26	1,554.59%

现金流量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488.8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02.07 万元，增幅为 10.23%。

2.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83.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423.37 万元，增幅为 115.27%，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内赎回理财产品金额较上年增加 3,430.20 万元；二是随着沧州蓝润与南沙育种研究院竣工，本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投资较上年减少 2,749.70 万元。

3.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8,073.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003.52 万元，增幅为 1554.5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募集资金增加。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比例%
--------	---------	-------

117,520,000	130,410,000	-9.88%
-------------	-------------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17,520,000.00	0	0	不存在
合计	-	117,520,000.00	0	0	-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 10 家全资子公司，2 家控股子公司，其中农药生产销售企业 2 家，农药销售企业 6 家，种子研发生产销售企业 4 家，具体情况如下：

1. 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1 日，注册地址在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注册资本 3,400 万元，绿亨科技直接持股 100.00%，主营业务为蔬菜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

2. 北京绿亨玉米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注册地址在北京市海淀区，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绿亨科技直接持股 100.00%，主营业务为甜玉米和糯玉米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

3. 北京中农绿亨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8 月 5 日，注册地址在北京市海淀区，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绿亨科技直接持股 100.00%，主营业务为蔬菜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

4. 厦门绿亨玉米文创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注册地址在福建省厦门市，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绿亨科技持间接持股 100.00%，主营业务为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5.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8月19日,注册地址在北京市海淀区,注册资本3,200万元,绿亨科技直接持股100.00%,主营业务为杀虫剂、杀菌剂等农药产品的研发、销售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

6.北京中科绿亨除草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9月24日,注册地址在北京市海淀区,注册资本400.00万元,绿亨科技直接持股100.00%,主营业务为除草剂产品的销售推广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

7.天津市绿亨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3月19日,注册地址在天津市滨海新区,注册资本1,650.00万元,绿亨科技直接持股100.00%,主营业务为高效、低毒、低残留的化学农药的生产经营。

8.昆明绿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12月3日,注册地址在云南省昆明市,注册资本100.00万元,绿亨科技间接持股100.00%,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销售推广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

9.广州南沙绿亨育种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4月15日,注册地址在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二泥涌西街149号301(仅限办公),注册资本1000.00万元,绿亨科技直接持股100.00%,主营业务为研究与试验发展。

10.河化绿亨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9月23日,注册地址在河北省沧州市海兴县经济开发区,注册资本1000.00万元,绿亨科技直接持股100.00%,主营业务为化学农药制造,生产销售农药原药,农药制剂、农药中间体、生产销售微量元素肥等。

11.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12月6日,注册地址在河北省沧州市,注册资本为8,000.00万元,绿亨科技直接持股36.50%、间接持股37.50%,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

12.河南蓝润银田植物保护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4月30日,注册地址在河南省新乡市,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绿亨科技间接持股74.00%,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销售推广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除沧州蓝润因处于产能爬坡阶段出现亏损,以及南沙绿亨、河北绿亨处在项目投资建设阶段尚未实现盈利外,其它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业绩无异常波动。

(2)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寿光绿亨	控股子公司	蔬菜种子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	37,402,486.00	22,637,906.76	12,216,245.33
绿亨玉米	控股子公司	鲜食玉米种子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	29,789,077.18	8,957,863.68	5,727,349.78
中农绿亨	控股子公司	蔬菜种子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	36,485,754.26	19,121,315.01	8,340,640.42
厦门绿亨	控股子公司	鲜食玉米种子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	2,274,992.80	628,597.02	-1,567,919.34
北农绿亨	控股子公司	杀虫剂、杀菌剂等农药产品的研发、销售以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	95,721,934.67	34,287,044.87	10,487,662.73
中科绿亨	控股子公司	除草剂等农药产	39,443,877.49	14,078,547.06	4,105,917.83

	司	品的研发、销售以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			
天津绿亨	控股子公司	农药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	43,417,958.43	15,749,854.79	5,346,466.90
昆明绿亨	控股子公司	销售农药以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	23,611,172.40	7,437,514.50	2,294,202.03
沧州蓝润	控股子公司	农药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	63,156,758.74	5,195,797.36	-5,982,063.19
蓝润银田	控股子公司	销售农药以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	15,200,180.91	4,298,458.21	108,791.83
南沙绿亨	控股子公司	育种研究	677,138.85	540,151.42	-2,337,413.67
河北绿亨	控股子公司	农药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	0.00	0.00	-146,223.79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号）规定，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北京绿亨玉米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农绿亨科技有限公司从事研发、繁育、销售蔬菜种子，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业务涉及非农业生产资料项目不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号）规定，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子公司北京中科绿亨除草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河南蓝润银田植物保护有限公司从事批发和销售农药、化肥，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策（业务涉及非农业生产资料项目不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2. 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48 号）的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北京绿亨玉米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农绿亨科技有限公司从事研发、繁育、销售蔬菜种子产品，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业务涉及非农业生产资料项目不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子公司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取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局、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根据相关规定，子公司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规定，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天津市绿亨化工有限公司、厦门玉米文创有限公司、广州南沙绿亨育种科学仪器有限公司、北京中农绿亨科技有限公司、昆明绿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科绿亨除草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绿亨玉米科技有限公司、河南蓝润银田植物保护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可享受“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六)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4,942,607.87	13,673,021.26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86%	3.4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	3
硕士	4	8
本科	17	13
专科及以下	27	27
研发人员总计	50	50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	7.85%	8.71%
------------------	-------	-------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46	42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5	5

4、 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南沙育种研究院多抗高产优质番茄品种选育	获得新品种番茄种子	在研	选育具有抗番茄黄化曲叶病毒 (TYLCV) 的番茄新品种;选育抗番茄斑萎病毒的番茄新品种;选育高口感高品质粉果番茄;选育抗 TY 高品质特色小番茄	对提升公司番茄种子市场竞争力具有积极影响
南沙育种研究院高产抗病优质辣椒品种选育	为新品种开发提供试验依据和新种质材料	在研	选育越冬长季节辣椒品种新组合或材料;选育抗 TMV、CMV 病毒和 PMMoV (轻斑驳病毒) 的辣椒品种材料或组合;选育口感型高品质螺丝椒和泡椒品种新组合或材料	对丰富公司辣椒种子种质材料具有积极影响
南沙育种研究院茄子新品种选育	选育华南市场紫红长茄、西南市场紫黑长茄新品种	在研	培育出更适宜华南地区种植条件和市场需要的新品种	对丰富公司茄果种子品种, 拓展华南市场具有积极意义

寿光绿亨辣椒种子筛选项目	辣椒种子品种改良	在研	筛选出适应目标市场的螺丝椒和羊角椒品种，要求抗病性好，抗逆性强，丰产性高，连续坐果效果好	对提升公司辣椒种子市场竞争力具有积极影响
寿光绿亨洋葱品种筛选项目	增强洋葱品种的抗病性、丰产性、早熟性、整齐度	在研	筛选出抗霜霉病、紫斑病、灰霉病、疫病、炭疽病等多抗型的洋葱品种	对提升公司洋葱种子品种销售收入具有积极影响
天津绿亨 98%噁霉灵可溶粉剂人参扩作试验	扩作登记	结项	实现恶霉灵在人参作物上使用，拓展产品中草药作物用药市场	有利于拓宽公司优势产品的目标客户，对提升公司恶霉灵系列产品市场需要和销售收入具有积极影响
沧州蓝润杀虫杀菌剂配方优化项目（一期）	改善杀菌剂产品配方，提升药效，并对实际推广应用进行技术指导	结项	<p>（1）在恶甲水剂、粉剂中添加微量元素，在保障药效的同时，提高作物的抗逆性</p> <p>（2）噁霉灵合成废水处理方法研究</p> <p>（3）优化现有噁霉·福美双产品配方，提高理化性质的表现</p> <p>（4）在甲氰·辛硫磷中添加引诱剂，提高产品直观效果</p> <p>（5）深入探索氯</p>	对进一步提升公司农药产品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具有积极影响

			溴异氰尿酸和市面上各个种类叶面肥的复配情况，划清能够复配和不能复配边界 (6) 通过室内药效试验，比较新旧套餐中天宝、喷施伴侣、复硝酚钠等不同搭配对药效发挥的影响 (7) 通过室内药效试验，比较新旧配方氯溴异氰尿酸的实际药效提升效果	
--	--	--	--	--

5、 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作单位	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江苏省农业科学院	番茄品种选育	双方合作开展番茄品种研发与品种推广，并共享研发成果与经济效益；联合申报研发项目。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收入”和附注五、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事项描述

绿亨科技公司主营蔬菜种子与植保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202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383,983,189.18 元。绿亨科技公司产品的运输方式包括自提和委托第三方物流，在通过物流公司发货的情况下，公司在货物已发出并经客户签收或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视同签收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在客户自提货物的情况下，在货物已实际发出并由客户在销售发货单上签字时确认收入的实现。由于收入是绿亨科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对收入确认主要执行了以下程序：

(1) 了解、评价并测试了与销售和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收入确认相关的收入准则规定，评价报告期内收入确认会计处理是否符合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识别合同履约义务、确定商品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等。

(3) 对账面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了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检查了收款记录。

(4) 选取样本对预收账款（或应收账款）和收入执行了函证程序，以判断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对未回函的样本执行了替代程序。

(5) 结合同行业公司实际情况，执行了分析性程序，判断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了出库单、发货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2“存货”和附注五、8“存货”。

1. 事项描述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绿亨科技公司存货余额为 113,587,764.70 元；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为 19,796,490.03 元。在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照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余额确定。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和假设，特别是对于未来售价、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等。由于存货跌价准备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存货价值测试涉及重大专业关键判断和估计，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主要执行了以下程序：

(1) 了解、评价并测试了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对存货实施了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对存货库龄进行分析、关注状况异常及长库龄存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3) 获取了存货跌价准备测试底稿，评估存货跌价准备测试中使用的相关参数，包括未来售价、至完工时尚需发生的生产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等，并对资产负债表日存货跌价准备进行复算，检查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4) 复核了存货跌价准备披露的准确性和充分性。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内审专员一方面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进行全面动态评估，重点收集了子公司、上下游客户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反馈意见；另一方面也综合了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流程，以及行业协会评价与舆情信息，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价和评估，认为会计师事务所正确履行了职责，高质量完成了审计工作。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方面，公司建立了以良好的意见收集渠道，子公司，函证、访谈、穿透客户均有渠道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向审计委员会、内审专员进行问题反馈。

(八)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解释第 15 号规定,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亏损合同中“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应当反映退出该合同的最低净成本,即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追溯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公司对“试运行销售”进行追溯调整,同时调整比较报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度)	影响金额(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度)
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企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	固定资产	-383,279.04	-383,279.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819.76	95,819.76
	未分配利润	-287,459.28	
	营业收入		5,565,206.88
	营业成本		5,948,485.92
	所得税费用		-95,819.76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等金融工具,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公司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本年度的,涉及所得税影响按照上述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对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涉及所得税影响进行追溯调整。

解释第 16 号规定,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

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企业应当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上述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

公司本年度发生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上述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该类交易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采用解释第 16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的累积影响

受影响的项目	本期	上期
期初净资产		
其中：留存收益		
净利润		-287,459.28
期末净资产	-287,459.28	
其中：留存收益	-287,459.28	

（九）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农药行业发展趋势：

1. 国内外农药市场规模仍将稳定增长

无论是国内还是国际市场，需求总量保持稳定，增量更多来自需求端的结构性调整。

2. 高效低毒的环保新型农药将快速增长

随着经济发展水平和模式的转变，全社会的环境保护和食品安全意识不断加强，使得环保治理要求和力度日益提高，农药使用及管理政策日趋严格，传统的高毒、低效农药被加速淘汰，取而代之的可有效促进农产品结构升级换代的高效、低毒、低残留的新型环保农药市场空间不断扩大。高效、安全、经济、环境友好的农药新产品的推广在满足农业生产需求的同时降低对于环境的影响，

也保障了农药行业的可持续发展。

3. 环保、安全生产要求长期趋严，碳中和政策明朗，竞争格局优化

环保、安全生产推动了农化行业革新，通过安全环保的政策调控对农化行业产生深远影响，经历了近几年的环保、安全生产整治，农化行业中小产能及落后产能被不断清出；环保投入高、清洁技术先进的规模化优势企业市场份额持续扩大。

4. 行业门槛提高，壁垒优势显著，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

近年来，国家大力引导新设立或搬迁的农药原药生产企业移入化工园区或工业园区，随着我国化工行业环保和安全监管的不断升级，各地方政府均加快了化工园区的整治工作，具有市场环境优势、产业链一体化、安全环保措施完善、物流运输便捷的优质化工园区的竞争力将不断提升，同理拥有优质园区的优质企业竞争优势显著。此外，农药登记、生产、经营许可的准入门槛越来越高；碳中和政策下引导企业优化生产工艺、提高能效水平，革新环保技术，一系列的行业政策推行制约着规模小、技术水平落后的中小企业发展，也为区位优势明显、资质齐全、工艺水平领先、环保投入高的规模化优势企业筑起护城河，竞争力薄弱的中小企业或退出赛道或谋求整合，竞争优势明显的企业加速发展与兼并，行业集中度提高，农药行业向集约化、规模化发展。

当前，我国种业发展呈现出以下几个特征：

1. 种业发展环境显著改善，国家重视程度提高。

国家高度重视种业发展，强调规范化鼓励创新。在 2020 年 12 月 16 日—18 日举行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提出要解决好种子和耕地的问题，加强种子库的建设，开展种源“卡脖子”技术攻关，立志打好种业的翻身仗。《种业振兴行动方案》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召开的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上通过，会议强调要保护好种质资源基础，要加强基础性、前沿性研究，加快实施农业生物育种重大科技项目，开展种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扎实推进南繁硅谷等创新基地的建设。

2. 种子企业资产与盈利规模增大

近年来，我国种子企业的总资产与净资产规模持续增长，为行业的进一步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3. 种业龙头规模扩张，行业集中度提高

为规范种子行业，国务院先后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的意见》、《全国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规划（2012-2020 年）》等指导意见与规划，提高种业进入门槛，加强种子市场监管，截至 2019 年底持有有效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企业数为 6393 家，相较于 2010 年的 8700 家减少了 26.52%，种业龙头的产品成为市场主流，行业集中度提高。2013 年—2019 年我国固定资产超过 5 亿的种企数量逐年递增，2017 年到 2019 年我国固定资产超过 10 亿的种企数量从 1 家增长至 3 家，该上升趋势是种业龙头规模扩张的体现。

4. 市场规模平稳增长

经过近四十年年的发展，我国种业发展取得了长足进步，农作物选育水平、良种水平和供应能力显著提升。2011 年我国种业进入深化改革阶段，2011—2015 年市场规模稳步增长，2016 年以后出现库存过剩的现象，开始了供给侧改革，市场维持在 1200 亿元左右，2019 年以来重新迎来拐点，市场空间庞大。

总体上，农药与种子市场需求稳定增长，市场份额将逐步向率先在行业完成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的企业聚集。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以“立足高新技术，服务中国农民”为己任，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体系为载体，不断发挥自身在销售终端的渠道优势、综合服务优势，提升生产能力与研发能力，把深奥复杂的农业高新技术变成简单明了的形式，深耕中国，服务“三农”。公司将按照“种子+植保”协同发展的战略规划，一方面抢抓种业振兴的战略机遇，做精做细做优蔬菜种子产品体系，进一步拓展公司在蔬菜种

子领域的市场份额，为破解我国农业发展“卡脖子”问题做出绿亨贡献。另一方面聚焦土传病害、苗期病害领域农药产品，延伸产业链，与种业板块形成协同效应，不断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占有率。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3年，公司将重点从以下方面做好业务经营工作：

一是强化研发，把精品做足。蔬菜种子领域，公司将以南沙育种研究院、寿光育种基地建设为抓手，持续加大资金、人力等资源要素的投入，聚焦小番茄、辣椒等优势品种，培育更多单品销售额在百万级以上的精品蔬菜种子。农药产品方面，公司将保持在解决农作物苗期病害问题方面的领先地位，不断在产品应用方面取得开创性成果，2023年力争实现沧州蓝润全面达产，对公司业绩增长做出更多贡献。

二是整合资源，延伸产业链，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农药板块，将继续提升噁霉灵系列产品、氯溴异氰尿酸系列产品的市场份额和经济价值，加快扩作登记，增加用药场景，开发市场潜力，同时用好原药生产优势，延伸产业链，不断提升原药和中间体对公司利润的贡献度；公司将利用沧州蓝润产能优势，加大市场容量更大的除草剂的生产和市场推广；种业板块，公司将探索以种苗带动种子的新模式，延伸育苗环节的产业链，提升蔬菜种子的盈利空间。

三是守正创新，恪守绿亨经营理念，坚持渠道下沉，坚持在产品终端做好农业技术推广服务，把“精品+网络”的经营理念落到实处。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未发生对公司未来经营战略或经营计划有重大影响的不确定因素。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经营风险

(1) 市场竞争风险

相对拜耳、巴斯夫等国际农化巨头和先锋、孟山都等国际种业巨头，我国农药企业和种子企业规模普遍偏小，行业集中度低，市场竞争激烈。未来，我国农药行业和种子行业将逐步向规模化、集约化方向发展，形成规模较大的龙头企业，提升我国农药行业和种子行业的整体竞争力。在此过程中，公司将面临同行业企业带来的竞争压力。若公司未来无法把握行业整合的发展机遇，不能在

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等方面保持竞争力，则可能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2) 产品责任纠纷风险

公司农药产品种类丰富，不同产品适用的作物品种和病害种类不尽相同，而广大终端种植户的专业知识和用药习惯差异较大，导致农药施用效果可能不及预期，甚至导致作物产生不良反应，进而引起产品责任纠纷并导致公司品牌受损。农作物种子是农业生产的基础，其质量要求较高，国家对种子的纯度、净度、水分和发芽率等质量指标制定了严格的强制性标准。种子的质量表现受种植地气候、种植时点和种植方式等因素影响，导致存在客户与公司发生责任纠纷的风险。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营业成本中的原材料占比较高，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受市场需求、气候条件和宏观环境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有所波动，导致公司营业成本和利润水平发生变动。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发生较大波动，且公司无法通过有效手段降低成本，则公司的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一定冲击。因此，公司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4) 业务季节性波动风险

农业生产的季节性决定了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也具有季节性，除广东、广西、云南的部分地区和海南外，农药产品的需求旺季一般为每年的3月至9月，因此，公司农药业务具有明显的季节性。若公司不能针对业务开展的季节性制定完备的应对措施，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农业生产的季节性导致种业公司必须按照季节从事种子的生产、加工和销售，当年销售的种子需要提前一年安排生产。虽然农业生产对种子具有刚性需求，但由于产销不同期，若公司确定的制种数量和品种结构与市场实际需求存在较大差异，则可能会导致公司库存积压或丧失市场推广时机，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5) 环境保护风险

农药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等。公司历来重视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工作，未发生过环保事故或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但随着国家对环保工作的要求日益严格，对环保违规行为处罚力度日益加大，公司仍存在因管理不当或不可抗力导致不能持续满足监管要求而被处罚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和持续经营。

(6)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农药业务使用的部分原料和中间体为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物质，在研发、生产、运输和仓储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并持续进行安全投入，但不排除公司未来因设备故障、生产工艺不完善、操作不当等原因发生安全事故的可能性，并可能由此产生较大的经济损失和声誉损失。

(7) 市场需求变动风险

公司坚持渠道下沉，客户群体中存在较多的乡镇农资零售商和种植户，经营范围和经营规模有限，容易受农产品价格、国家补贴政策和自然条件变化等因素影响，对作物品种的种植意愿变动较快，进而影响对种子品种和农药用药的需求。若公司不能有效应对市场需求变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8) 长库龄种子占比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种子业务存货余额为6,162.07万元，其中3年以上长库龄种子的余额分别2,499.67万元，占比为40.57%，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采用“一年育种、多年销售”的制种策略，部分种子销售不及预期导致存货积压并形成长库龄种子。由于蔬菜种子市场需求波动较大，如果产品需求下滑，将导致种子积压并形成长库龄种子，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 技术风险

(1) 农药新产品研发风险

公司农药产品主要应用于农作物病虫草害防治。农作物种类繁多，地域分布广泛，受种植结构、极端天气、抗药性增强等因素影响，病虫草害的种类、频率和严重程度可能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农药企业需要不断丰富产品线，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当前农药市场竞争激烈，如果公司新产品研发失败，或者研发的新产品不适应市场需求，将导致公司农药业务受到不利影响。

(2) 种子新品种培育及推广风险

随着种业企业创新能力的不断升级，农作物新品种的选育效率不断加快，对原有品种的竞争日益激烈，种业企业需要持续研发选育新品种才能保持竞争优势。但新品种及其父本、母本需要具有一致性、新颖性、特异性和稳定性，培育要求高、周期长、投入大，且新品种能否具有推广价值，能否适应多样化的自然条件，能否达到种植户的认可，均具有较高的不确定性。公司存在种子新品

种培育及推广风险。

(3) 核心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农药新产品、新工艺、新配方的研发和种子新品种的培育均主要依赖经验丰富、技术过硬的核心技术人才。公司已经组建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技术研发团队和高效成熟的研发体系，不断提升核心竞争能力。但随着同行业企业纷纷加大研发投入，人才竞争日益激烈，若公司不能提供更专业、更具潜力的职业发展平台和更具竞争力的薪资待遇，将面临核心人才流失风险。

(4) 种质资源流失风险

种质资源是公司种子业务的重要资产，种质资源在进行研发活动和委托代繁时存在流失风险。公司已经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防止种质资源在研发阶段外泄。同时，公司通过提高委托代繁合作方选择标准、与合作方保持长期合作、在协议中约定保密义务、在代繁全流程进行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等方式，控制种质资源流失风险。若未来出现种质资源流失事件，将对公司种子业务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 财务风险

(1)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字[2001]113号）规定，公司批发和零售的种子、农药产品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8号）规定，公司研发、繁育、销售的种子产品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同时，子公司天津绿亨、寿光绿亨持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若未来国家变更或取消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或公司不再满足上述税收政策条件，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优惠政策，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 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为11,358.78万元，跌价准备分别为1,979.65万元。存货余额较高且持续增长，主要是为适应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保障对下游客户及时供货而增加备货规模。虽然公司已制定较为完善的存货管理制度，配备良好的仓储环境，并对变质、毁损和呆滞存货严格计提跌价准备，但由于市场行情的不确定性，如果行业需求下滑或公司经营出现误判，可能导致公司产品积压，使得公司面临存货减值风险。

4.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刘铁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7.84%股份，其一致行动人刘铁英女士直接持有公司1.60%股份，因此，刘铁斌先生合计控制公司49.44%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能得到有效执行，刘铁斌先生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和财务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使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能有效发挥作用，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2月16日		挂牌	关于缴纳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1”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2月16日		挂牌	关于租赁土地及其地上生产设施、附属设施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2”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2月16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3”	正在履行中
持股5%以上股东	2017年2月16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3”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年2月16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3”	正在履行中
核心技术人员	2017年2月16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3”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2月16日		挂牌	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4”	正在履行中
持股5%以上股东	2017年2月16日		挂牌	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4”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年2月16日		挂牌	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4”	正在履行中
重组交易方	2018年10月12日	2022年2月15日	重大资产重组	限售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5”	正在履行中
重组交易方	2018年10月12日		重大资产重组	关于股份不存在代持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6”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10月12日		重大资产重组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7”	正在履行中
重组交易方	2018年10月12日		重大资产重组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8”	正在履行中
发行对象	2019年4月30日	2022年9月24日	发行	限售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9”	已履行完毕
发行对象	2019年4月30日		发行	关于股份不存在代持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10”	正在履行中
发行对象	2020年1月18日	2023年5月28日	发行	限售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11”	正在履行中
发行对象	2020年1月		发行	关于股份	详见“承诺事	正在履行中

	18日			不存在代 持的承诺	项详细情况 12”	
发行对象	2020年7月 31日	2023年12 月3日	发行	限售承诺	详见“承诺事 项详细情况 13”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 制人或控 股股东	2021年11 月26日		公开发行	限售承诺	详见“承诺事 项详细情况 14”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1年11 月26日		公开发行	限售承诺	详见“承诺事 项详细情况 14”	正在履行中
雷光勇、 周利国、 臧日宏	2021年9月 27日	2022年8 月17日	任命独立董 事	独立董 事任职承 诺	详见“承诺事 项详细情况 15”	正在履行中
王超峰	2022年3月 4日		担任职工代 表 监事	限售承诺	详见“承诺事 项详细情况 16”	正在履行中
控 股 股 东、实际 控制人刘 铁斌先生 及其一致 行动人刘 铁英女士	2022年4月 22日	-	公开发行	限售承诺	详见“承诺事 项详细情况 17”	正在履行中
持股 5%以 上股东赵 涛、乐军 及陈亚曼 夫妇	2022年4月 22日	-	公开发行	限售承诺	详见“承诺事 项详细情况 18”	正在履行中
董 事、监 事、高级 管理人员	2022年4月 22日	-	公开发行	限售承诺	详见“承诺事 项详细情况 19”	正在履行中
控 股 股 东、实际 控制人刘 铁斌先生 及其一致 行动人刘 铁英女士、 公司持股 5%以上的 其他股东 赵涛先生、 乐军及陈 亚曼夫妇， 以及公司 董事、高 级管理人 员	2022年4月 22日	-	公开发行	股份增 减 持承 诺	详见“承诺事 项详细情况 20”	正在履行中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21”	正在履行中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22”	正在履行中
发行人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关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23”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关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24”	正在履行中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关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25”	正在履行中
保荐机构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关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26”	正在履行中
致同会计师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关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27”	正在履行中
发行人律师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关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28”	正在履行中
发行人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29”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铁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铁英女士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30”	正在履行中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31”	正在履行中
发行人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32”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股东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33”	正在履行中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34”	正在履行中
发行人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35”	正在履行中
持股5%以上股东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36”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37”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38”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	2022年4月	-	公开发行	关于社会	详见“承诺事	正在履行中

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22日			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情况的承诺	项详细情况39”	
发行人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40”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2022年4月22日	-	公开发行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41”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董事长及总经理	2022年10月20日	-	公开发行	限售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42”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 关于缴纳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铁斌已作出承诺：公司将严格按照我国现行法律规定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缴纳，若公司及子公司因为员工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符合规定而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或损失，刘铁斌自愿承担相关连带责任，为公司及子公司补缴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等一切可能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2. 关于租赁土地及其地上生产设施、附属设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铁斌已作出承诺：公司因集体土地被收回，导致公司需要另租其他生产经营场地进行搬迁、或被有权的政府部门罚款，本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补偿公司的搬迁费用、因生产停滞所造成的损失以及其他费用，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3.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权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1）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股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3）若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公司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4）本人承诺不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如因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承诺向公司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5）本人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6）本承诺函构成对本人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1）不利用承诺人控制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从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权利；（2）杜绝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非法占用公司资

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违规向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①督促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②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公众股东利益的行为；③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督促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④承诺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 股份锁定的承诺

2018年实施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刘铁斌、常春丽、刘莹、刘军亮、尹家楼作出承诺：通过本次发行获得的公司新增股份在本次重组交易完成后，自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执行。自愿限售的承诺时间具体为2019年2月15日至2022年2月14日。

6. 关于股份不存在代持的承诺

2018年实施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刘铁斌、常春丽、刘莹、刘军亮、尹家楼承诺：“本人本次认购绿亨科技的股份系本人真实持有，不存在委托他人持有绿亨科技股份或代他人持有绿亨科技股份的情形。”

7.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2018年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以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铁斌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郑重承诺：（1）为避免与绿亨科技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绿亨科技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拥有绿亨科技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绿亨科技任职期间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核心人员；（2）上述承诺在本人持有绿亨科技或者在绿亨科技任职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因此而给绿亨科技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8.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8年实施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刘铁斌、常春丽、刘莹、刘军亮、尹家楼分别出具承诺函，承诺：将尽量避免与绿亨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将严格遵守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9. 股份锁定的承诺

2019年实施的2019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的交易对方刘铁斌、程利霞、周沛江、陶红亮、侯国君、李加林、王帅、张大伟、王玉微、何满丽、刘晶莹、王艳娟、缪清玲、张伟、息晓晓、王海瑛、王超峰、周双全、刘利宁、孙安鹏、戎林林、马晓青、张彩萍、李向敏、刘建民、吉军平、郝培培、马洪浩、王辉作出承诺：通过本次发行获得的公司新增股份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自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执行。自愿限售的承诺时间具体为2019年9月24日至2022年9月23日。

10. 关于股份不存在代持的承诺

2019年实施的2019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的交易对方刘铁斌、程利霞、周沛江、陶红亮、侯国君、李加林、王帅、张大伟、王玉微、何满丽、刘晶莹、王艳娟、缪清玲、张伟、息晓晓、王海瑛、王超峰、周双全、刘利宁、孙安鹏、戎林林、马晓青、张彩萍、李向敏、刘建民、吉军平、郝培培、马洪浩、王辉承诺：“本人本次认购绿亨科技的股份系本人真实持有，不存在委托他人持有绿亨科技股份或代他人持有绿亨科技股份的情形。”

11. 股份锁定的承诺

2020年实施的2020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的交易对方郭志荣、冯德美、李建生、李雅洁、李加林作出承诺：通过本次发行获得的公司新增股份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自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执行。自愿限售的承诺时间具体为2020年5月29日至2023年5月28日。

12. 关于股份不存在代持的承诺

2020年实施的2020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的交易对方郭志荣、冯德美、李建生、李雅洁、李加林承诺：“本人本次认购绿亨科技的股份系本人真实持有，不存在委托他人持有绿亨科技股份或代他人持有绿亨科技股份的情形。”

13. 股份锁定的承诺

2020年实施的2020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的交易对方贺铁锤、刘雅兰、顾滨同作出承诺：通过本次发行获得的公司新增股份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自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执行。自愿限售的承诺时间具体为2020年12月3日至2023年12月3日。

14. 限售承诺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1号-申报与审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监高承诺自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25日）次日起至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止自愿限售其持有的全部股份。如公司完成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上述相关股东自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进行法定限售，该部分股份不再作为自愿限售执行。

15. 独立董事任职承诺

本人承诺：在担任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全国股转公司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如本人任职后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自出现该等情形之日起一个月内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16. 限售承诺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1号-申报与审核》，公司新任职代表监事王超峰承诺自2022年3月4日起至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止自愿限售其持有的全部股份。如公司完成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上述相关股东自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进行法定限售，该部分股份不再作为自愿限售执行。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存续至报告期的承诺均处于严格履行中。

17. 限售承诺

1、本人将严格遵守股份锁定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自发行人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3、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数量、发行价按规定相应调整。4、本人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5、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并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8. 限售承诺

1、本人将严格遵守股份锁定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自发行人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3、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

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数量、发行价按规定相应调整。4、本人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发生变化，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5、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并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9. 限售承诺

1、本人将严格遵守股份锁定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自发行人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3、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地履行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4、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人同意对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5、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所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由发行人董事会负责收回。

20. 股份增减持承诺

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结合证券市场整体状况、公司经营业绩及股票走势、本人资金安排等具体情况确定是否进行减持。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如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实施。如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发生变化，以届时有效的规定为准。如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按规定相应调整。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人承诺不减持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2）本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3）其他触发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并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1. 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

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如果最近一年末审计基准日后，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导致净资产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本公司/本人将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回购/增持股份及其他义务。

22.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本公司/本人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3. 关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被相

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起 10 个交易日内，依法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在发行人上市之日起至上述期间内，发行人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上述价格作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24. 关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相关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在发行人上市之日起至上述期间内，发行人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上述价格作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上述情形后 3 个月内，本人将向遭受损失的投资者支付现金赔偿，投资者损失以投资者举证证实的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不包括间接损失。

25. 关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在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上述情形后 3 个月内，本人将向遭受损失的投资者支付现金赔偿，投资者损失以投资者举证证实的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不包括间接损失。在本人未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或履行赔偿责任之前，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薪酬或津贴扣留，用于赔偿投资者，直至本人完全履行有关责任。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6. 关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国泰君安承诺：国泰君安已对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因国泰君安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27. 关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致同会计师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8. 关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金诚同达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9.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承诺通过如下方式努力提升经营水平，增加未来收益，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具体措施如下：（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得到合法合规使用。本公司将通过有效运用本次募集资金，改善融资结构，提升盈利水平，进一步加快既有项目效益的释放，增厚未来收益，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填补股东即期回报下降的影响。（2）积极推进实施公司发展战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不断完善市场区域布局、加强技术研发、完善公司产品线。如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获得批准，还将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增强资本实力，进一步完善公司的营销网络，使公司能够敏锐的识别市场潜在需求，并提前布局研发、储备新品种或新产品，及时向市场推出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快速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

（3）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完善员工激励机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优化业务流程，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营运资金周转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另外，公司将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激发员工

积极性，挖掘公司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以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4）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5）严格执行股利分配政策，优化投资回报制度。公司制定了《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在对未来经营绩效合理预计的基础上，制订了对股东分红回报的合理规划。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草案）》及股东回报规划文件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回报理念，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增强现金分红透明度，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

2、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发行人的原因外，将在股东大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0.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本人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实施。

2、在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制度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补充或制定新的制度，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3、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1）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接受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3）依法承担对公司或其他股东的补偿责任。

31.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

3、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填补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上对相关议案投赞成票。

5、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上对相关议案投赞成票。

6、在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关于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制度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补充或制定新的制度，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7、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股东的补偿责任；接受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32.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前述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则本公司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2）向本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将严格遵守本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中的相关约束措施，本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4）本公司未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2、如本公司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2）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在作出的各项承诺事项中已提出具体约束措施的，按照本公司在该等承诺中承诺的约束

措施履行。

33.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因继承、被强制执行、并购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4)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5) 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若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作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34.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4)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5)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6) 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若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35.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2、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3、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4、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形。5、本公司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6、本公司提交上市申请前 12 个月内新增股东均系通过集合竞价交易方式产生。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发行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间通过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增加的股东可以申请豁免该指引的核查和股份锁定要求。7、本公司目前存在五名机构股东，均系通过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入股。

36.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1、本人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已在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本人信息。2、本人从入股发行人至今，所持的发行人股权/股份不存在或也未曾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及其他利益安排之情形。3、本人具备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股东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4、本人与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5、本人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6、本人不存在担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前任或现任工作人员、公务员、党政领导干部、国有企业领导、现役军人等情形，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而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7、本人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该等关联关系已在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如实披露，不存在尚未披露的关联关系情况。8、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本企业、本企业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本企业、本企业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本企业、本企业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9、本人未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未委托基金管理人对其资产进行管理，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10、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均为真实持有，出

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或资产，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37.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发行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除已披露的情形外，本人以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以下简称“本人及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人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及关联方尽量减少与规范同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及关联方遵循市场公正、公平、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并保证交易的条件、价格合理、公允，且原则上不偏离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以维护发行人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及关联方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发行人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成本、费用等方式违规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不会要求发行人违规为本人及关联方提供担保。5、本人及关联方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的，将立即停止与发行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6、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生效且不可撤销，在发行人存续且本人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被认定为发行人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38.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的情形。2、为避免未来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期间，本人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经营场地、水、电或其他资源、资金、技术、设备、咨询、宣传）支持直接或间接对发行人的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亦将促使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经营场地、水、电或其他资源、资金、技术、设备、咨询、宣传）支持直接或间接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为了更有效地避免未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本人还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形成同业竞争；（2）如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本人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条件优先提供予发行人；（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对维护发行人权益有利的措施以消除同业竞争，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将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纳入发行人的经营体系；将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经营；（4）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愿意承担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5）上述承诺在依照相关适用法律法规将本人认定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39. 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情况的承诺

1、若公司及其子公司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缴纳相关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向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提出有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的，本人将在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到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出具的生效认定文件后，全额承担需由公司及其子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滞纳金、罚款或赔偿款项，以确保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2、若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劳务派遣、非全日制用工以及任何其他与劳动用工保护相关的事宜受到政府部门的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提出合法权利要求的，本人将在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到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出具的生效认定文件后，全额承担需由公司及其子公司承担的罚款、赔偿款等费用，以确保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40.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制定

利润分配方案、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41.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在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人将促使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42. 限售承诺

1、若公司上市后发生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情形，自前述违法违规情形发生之日起，至违法违规情形消除后6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并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2、若公司上市后本人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自前述违法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法违规行为消除后12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并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3,758,400	9.85%	36,419,560	50,177,960	27.8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638	0.00%	3,880,046	3,880,684	2.15%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25,951,800	90.15%	4,076,140	130,027,940	72.1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6,214,900	61.71%	0	86,214,900	47.84%
	董事、监事、高管	21,483,900	15.38%	1,380,000	22,863,900	12.69%
	核心员工	12,609,400	9.03%	60,170	12,669,570	7.03%
总股本	139,710,200	-	40,495,700	180,205,9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7,99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总股本增加 40,495,700 股，变动系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所致；无限售股份数增加 36,419,560 股，系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及部分核心员工解除限售所致；有限售股份总数变动系战略配售股份及个别自愿限售登记生效所致。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刘铁斌	境内自然人	86,214,900	0	86,214,900	47.8424%	86,214,900	0	0	0
2	赵涛	境内自然人	9,600,000	0	9,600,000	5.3272%	9,600,000	0	0	0
3	贺铁锤	境内自然人	6,680,000	0	6,680,000	3.7069%	6,680,000	0	0	0
4	乐军	境内自然人	5,338,000	0	5,338,000	2.9622%	5,338,000	0	0	0
5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国泰君	基金、理财产品	0	4,049,570	4,049,570	2.2472%	4,049,570	0	0	0

	安君享北交所绿亨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	付楷钦	境内自然人	3,029,719	0	3,029,719	1.6813%	0	3,029,719	0	0
7	现代种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3,000,000	3,000,000	1.6648%	3,000,000	0	0	0
8	刘铁英	境内自然人	2,887,700	0	2,887,700	1.6024%	2,887,700	0	0	0
9	陈亚曼	境内自然人	2,400,000	0	2,400,000	1.3318%	2,400,000	0	0	0

10	刘雅兰	境内自然人	2,110,000	0	2,110,000	1.1709%	2,100,000	10,000	0	0
合计		-	118,260,319	7,049,570	125,309,889	69.5371%	122,270,170	3,039,719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1. 股东刘铁英与刘铁斌系姐弟关系；
 2. 股东乐军与陈亚曼系夫妻关系，与付楷钦系舅甥关系。
 3. 赵涛通过国泰君安君享北交所绿亨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股32万股。
 4. 贺铁锤通过国泰君安君享北交所绿亨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股24万股。
- 除此之外，公司普通股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期间的起止日期
1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国泰君安君享北交所绿亨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年12月9日-至今
2	现代种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9日-至今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标记
1	刘铁英、刘铁斌	姐弟关系
2	乐军、陈亚曼	夫妻关系
3	乐军、付楷钦	舅甥关系
4	赵涛、国泰君安君享北交所绿亨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间接持股
5	贺铁锤、国泰君安君享北交所绿亨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间接持股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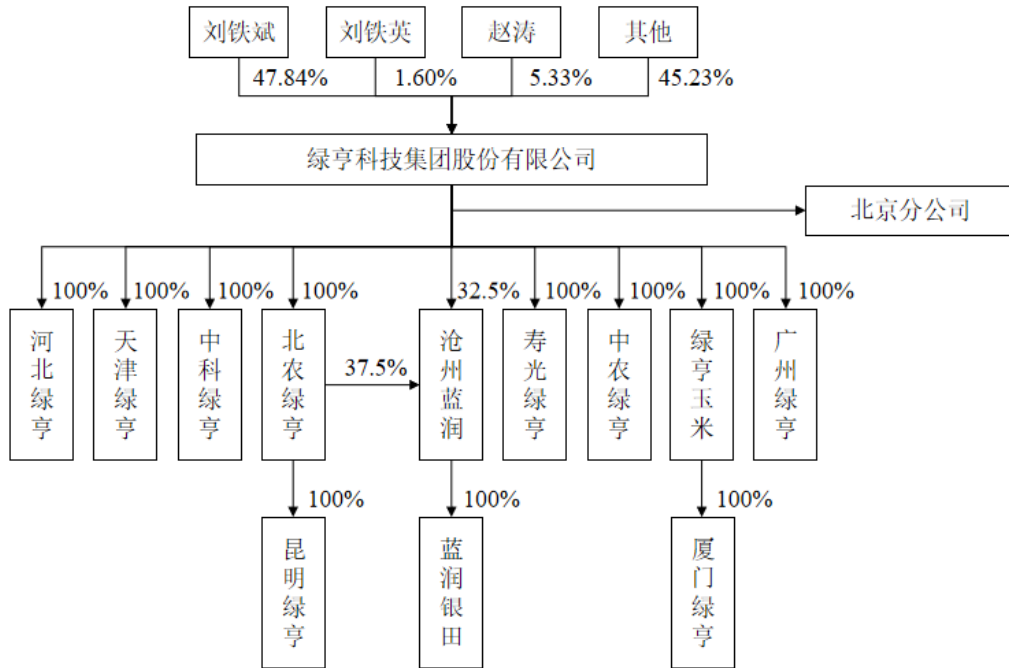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刘铁斌持有本公司47.84%的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对公司经营与管理、重大事项具有决策权，在公司运作中承担着重要的任务并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刘铁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铁斌，男，1956年11月23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博士研究

生学历。1988年9月至1991年7月，就读于北京农业大学（现中国农业大学），获博士研究生学历及博士学位；1991年7月至1994年6月，历任烟台市政府研究室研究员、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部部长兼开发区经济发展总公司董事长；1994年6月至1998年8月，任北京北农五三技术开发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1998年8月至2018年4月，任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4月至今，担任天津市绿亨化工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图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申购日	发行结果公告日	拟发行数量	实际发行数量	定价方式	发行价格	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2022年11月29日	2022年12月5日	46,570,000	40,495,700	直接定价	8	323,965,600	年产1000吨2-氯烟酸和2000吨3-氰基吡啶及8000吨农药制剂项目建设、南沙绿亨育种研究院基地新建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公开发行	323,965,600.00	67,425,283.92	否	不适用	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40,495,700股，发行价格8.00元/股，发行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3,965,6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2,358,247.52元（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291,607,352.48元。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67,425,283.92元，主

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230,000,000.00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 82,618.75 元、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70,000.00 元、应置换未置换的募投项目款 2,155,312.69 元和应置换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3,310,000.00 元）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291,607,352.4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425,283.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425,283.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000 吨 2-氯烟酸和 2000 吨 3-氰基吡啶及 800 吨 农药制剂项目	否	200,000,000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南	否	50,000,000	2,155,312.69	2,155,312.69	4.31%	不	不适用	否

沙绿亨育种研究院基地新建项目						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2,560,000	67,425,283.92	67,425,283.92	53.2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72,560,000	67,425,283.92	67,425,283.92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基本一致。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2022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5,465,312.69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完成置换。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2022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9,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公司于2022年12月在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安河支行办理了7天通知存款业务，共计230,000,000.00元。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流动资金贷款抵押贷款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海淀区支行	银行	10,000,000	2019年4月22日	2022年4月20日	3.70%
2	流动资金贷款抵押贷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泉支行	银行	10,000,000	2020年6月22日	2022年6月30日	3.70%
3	流动资金贷款保证贷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银行	5,000,000	2022年6月2日	2023年6月3日	3.65%
合计	-	-	-	25,000,000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	0	0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 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铁斌	董事长 兼总经理	男	1956年11月	2016年8月22日	2025年8月16日	26.4	否
乐军	董事兼 副总经理	男	1971年2月	2016年8月22日	2025年8月16日	98.72	否
赵涛	董事兼 副总经理	男	1978年11月	2016年8月22日	2025年8月16日	121.31	否
刘铁英	董事	女	1955年4月	2016年8月22日	2025年8月16日	3.5	否
常春丽	董事	男	1982年4月	2018年7月21日	2025年8月16日	75.71	否
尹家楼	董事	男	1962年3月	2018年7月21日	2025年8月16日	73.47	否
雷光勇	独立董事	男	1966年3月	2021年10月14日	2025年8月16日	6	否
周利国	独立董事	男	1958年5月	2021年10月14日	2025年8月16日	6	否
臧日宏	独立董事	男	1963年9月	2021年10月14日	2025年8月16日	6	否
赵梅花	监事会 主席	女	1976年3月	2016年8月22日	2025年8月16日	70.42	否
董海波	监事	男	1979年3月	2016年8月22日	2025年8月16日	92.04	否
王超峰	监事	男	1971年6月	2022年3月4日	2025年8月16日	31.45	否
刘善和	职工代 表监事	男	1978年10月	2019年5月14日	2022年3月4日	11.14	否
郭志荣	财务总 监	女	1976年9月	2016年8月22日	2025年8月16日	52.1	否
刘莹	董事会 秘书	女	1990年5月	2016年8月22日	2023年1月27日	33.24	否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刘铁英与董事长兼总经理刘铁斌系姐弟关系，除上述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刘铁斌	董事长兼总经理	86,214,900	0	86,214,900	47.84%	0	0	0
乐军	董事兼副总经理	5,338,000	0	5,338,000	2.96%	0	0	0
赵涛	董事兼副总经理	9,600,000	320,000	9,920,000	5.50%	0	0	0
刘铁英	董事	2,887,700	0	2,887,700	1.60%	0	0	0
常春丽	董事	500,000	0	500,000	0.28%	0	0	0
尹家楼	董事	1,148,400	0	1,148,400	0.64%	0	0	0
雷光勇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0	0
周利国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0	0
臧日宏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0	0

赵梅花	监事会主席	710,000	150,000	860,000	0.48%	0	0	0
董海波	监事	1,029,900	0	1,029,900	0.57%	0	0	0
王超峰	监事	910,000	0	910,000	0.50%	0	0	0
刘善和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0.00%	0	0	0
郭志荣	财务总监	199,900	0	199,900	0.11%	0	0	0
刘莹	董事会秘书	70,000	0	70,000	0.04%	0	0	0
合计	-	108,608,800	-	109,078,800	60.53%	0	0	0

注：1. 报告期内赵涛通过国泰君安君享北交所绿亨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新增间接持股32万股。

2. 报告期内赵梅花通过国泰君安君享北交所绿亨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新增间接持股15万股。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5日、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并制定〈公司2022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实际支付情况依照方案内容。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75	21	31	65
生产人员	137	58	92	103
销售人员	330	103	110	323
技术人员	49	15	22	42
财务人员	34	9	10	33
研发辅助人员	12	1	5	8
员工总计	637			57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6	5
硕士	15	20
本科	166	160
专科及以下	231	389
员工总计	637	57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用富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与职业晋升通道引进人才，用独具特色的培训方案培养人才，用底蕴深厚的企业文化留住人才，建立了《招聘管理办法》、《培训管理办法》、《绩效实施管理办法》、《员工考评管理办法》、《员工规章制度》等相关人事管理考核制度。对招聘入职、培训发展、员工晋升、薪酬发放、员工档案、考评和员工行为规范等人力资源管理做了详细的规定。绩效管理的实施完善了公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采用以岗定薪、以岗定责、绩效奖金与公司效益、员工业绩挂钩方式，提高了员工的竞争意识、服务意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人员保持稳定，流动主体主要为受薪酬导向自然流动的销售人员与生产人员，其中生产人员和员工总数下降主要因沧州蓝润人员结构优化，优化激励机制，提升生产效率，压缩了部分低效劳动岗位。

2. 人员培训情况

公司重视员工的培训，对于新入职员工进行岗前培训，主要从企业文化、规章制度和 workflows、业务技能等方面进行培训，保证新员工尽快融入并增强其归属感；同时，为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确保公司员工职业能力适应公司未来发展的需求，公司通过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对员工进行管理能力和专业技能培训等。

3.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承担未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离退休职工费用的情况。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程利霞	离职		330,000	0	330,000
周沛江	无变动	北农绿亨物流部部长	330,000	226,670.00	556,670
陶红亮	无变动	北农绿亨财务部部长	330,000	-226,237	103,763
侯国君	无变动	北农绿亨业务部部长	260,000	0	260,000
李加林	无变动	昆明绿亨总经理	360,000	230,000.00	590,000
王帅	无变动	绿亨科技北京分公司总经理	230,000	364,000.00	594,000
张大伟	无变动	中农绿亨副总经理	220,638	326,670	547,308
王玉微	无变动	北农绿亨业务部部长	200,000	-200,000	0
何满丽	无变动	绿亨科技北京分公司业务部部长	200,000	-85,000	115,000
刘晶莹	无变动	北农绿亨副总经理	110,000	-40,000	70,000
王艳娟	无变动	北农绿亨财务部副部长	100,000	-44,417	55,583
缪清玲	无变动	北农绿亨大区经理	100,000	0	100,000
张伟	无变动	北农绿亨副总经理	100,000	0	100,000
息晓晓	无变动	北农绿亨业务部部长	70,000	0	70,000
王海瑛	无变动	沧州蓝润财务经理	50,000	0	50,000
张俊骥	无变动	北农绿亨大区经理	0	0	0
李向敏	无变动	天津绿亨财务部部长	344,500	110,000	454,500
刘建民	无变动	沧州蓝润办公室主任	215,500	0	215,500
郝培培	无变动	天津绿亨技术部部长	95,700	210,000	305,700
吉军平	无变动	天津绿亨业务部部长	95,700	-70,700	25,000
王超峰	无变动	中科绿亨总经理	910,000	0	910,000
刘利宁	无变动	中科绿亨财务主管	378,000	218,000	596,000
孙安鹏	无变动	中科绿亨副总经理	90,000	-30,000	60,000
戎林林	离职	中科绿亨业务	45,000	0	45,000

		部长			
马晓青	无变动	中科绿亨业务经理	22,500	0	22,500
张彩萍	无变动	中科绿亨业务部长	22,500	0	22,500
李雅洁	离职	中科绿亨人事主管	100,000	0	100,000
卢胜东	无变动	北农绿亨投资总监	0	500,000	500,000
李建生	无变动	绿亨玉米首席育种家	340,000	0	340,000
冯德美	无变动	绿亨科技技术专家	200,000	0	200,000
王辉	离职	寿光绿亨大区经理	40,000	-40,000	0
马洪浩	无变动	寿光绿亨大区经理	40,000	-40,000	0
贺铁锤	无变动	绿亨玉米兼玉米文创总经理	6,680,000	240,000	6,920,000
赵梅花	新增	监事会主席、辣椒事业部经理	710,000	150,000	860,000
肖代友	新增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320,000	320,000
张会峰	新增	业务部长	0	180,000	180,000
孟蕾	新增	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800,000	280,000	1,080,000
李倩	新增	办公室主任	0	186,230	186,230
于洋	新增	总部财务主管	0	140,000	140,000

注：报告期内，赵梅花、张会峰、赵涛、孟蕾、张大伟、贺铁锤、周沛江、刘利宁、郝培培、李向敏、李加林、卢胜东、王帅、李倩、肖代友、于洋新增股份为通过国泰君安君享北交所绿亨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股。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p>2022年1月1日，公司核心员工程利霞女士因个人原因辞职，公司已完成与上述离职核心员工所负责工作的平稳对接，其辞职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p> <p>2022年5月30日，公司核心员工李雅洁女士因个人原因辞职，公司已完成与上述离职核心员工所负责工作的平稳对接，其辞职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p> <p>2022年7月31日，公司核心员工戎林林女士因个人原因辞职，公司已完成与上述离职核心员工所负责工作的平稳对接，其辞职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p> <p>2022年12月1日，公司核心员工王辉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公司已完成与上述离职核心员工所负责工作的平稳对接，其辞职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p> <p>2022年10月26日，为激发员工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力，更好地促进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审议通过提名赵梅花、肖代友、张会峰、孟蕾、李倩、于洋等6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p>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 月 27 日收到董事会秘书刘莹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23 年 1 月 27 日起辞职生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审议并通过：任命原公司董事长助理肖代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自 2023 年 1 月 30 日起生效。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于报告期内已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工作，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北交所规则制度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及修订了多项治理制度，并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如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保障，公司能够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做到认真审议并安排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等。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保障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各项提案审议符合法定程序，能够确保中小股东的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及三会议事规则等履行审批/审议程序。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如下：

2022年3月4日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增加一条 第一百七十五条 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公司应设置与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

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

2023年1月13日根据《公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152）。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5	董事会届次	审议的重大事项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拟修订公司章程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2021年年度报告 2、补充确认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3、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4、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 2、2022年1-3月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1、董事会换届选举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换届选举董事长 2、聘任高管 3、换届选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2022年半年度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2022年1-6月审计报告 2、修订《存货管理制度》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审议《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鉴证报告》 2、审议《非经常性损益审核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提名认定核心员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2021年度、2022年1-6月审计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2022年1-9月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2、高管及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管计划参与战略配售
		第三届董事会第	1、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八次会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2、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3、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5、调整独董津贴 6、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 7、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 10 项公司治理制度
监事会	12	监事会届次	审议的重大事项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2021 年年度报告 2、补充确认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3、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 2、2022 年 1-3 月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监事会换届选举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1、换届选举监事会主席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2022 年半年度报告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2022 年 1-6 月审计报告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审议《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鉴证报告》 2、审议《非经常性损益审核报告》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提名认定核心员工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核查 2、〈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审计报告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2022 年 1-9 月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2、高管及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管计划参与战略配售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3、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	6	股东大会届次	审议的重大事项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2、授权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3、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修订〈公司章程〉
		2021 年年度股	1、2021 年年度报告

	东大会	2、补充确认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3、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1、董事会换届选举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1、提名认定核心员工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的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多项公司治理制度。

2. 报告期内，为提升公司相关主体的合规意识，完善公司治理，公司组织了面向公司董监高及公司内部管理人员的合规培训，强化了董监高及管理团队的合规意识。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召开三会，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准确、完整的进行信息披露，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执行，同时维护好与投资者的关系。

1. 信息披露：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各期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得到尊重、保护。

2. 投资者互动：根据相关监管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时更新公司官方网站，同时开设投资者关系专栏，方便投资者了解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3. 投资者接待：公司对投资者、机构等到公司现场参观调研，积极组织有关部门及时接待。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并选举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2021 年 11 月 2 日，经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22 年 8 月 17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完成了董事、监事换届选举，并于同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选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运行良好，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勤勉尽责，依法对其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意见，有效提升了董事会工作质量，防范公司经营风险，切实保障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方式
雷光勇	15	现场、通讯	6	现场
周利国	15	现场、通讯	6	现场
臧日宏	15	现场、通讯	6	现场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就公司利润分配、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聘用联交易、聘任高级管理人员、选举董事、募集资金使用等重大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相关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现状，结合自身在行业、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提出合理建议，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予以采纳。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 业务独立

1. 公司主营业务为农药制剂和蔬菜种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的终端消费群体是广大种植户。

2. 公司具有相应的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经营许可证等经营权，独立拥有蔬菜种子的研发、生产设备和场地，拥有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技术、服务和管理人员，具备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等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进行生产经营。

3. 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署合同，无需依赖关联方，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同时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二) 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房屋所有权、机器设备所有权、注册商标的所有权、专利权、植物新品种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上述资产由公司独立拥有，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不存在被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股东利用公司资产为股东个人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抵押、质押、被司法机关采取查封等财产保全、执行措施或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

(三) 人员独立

1.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公司的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

其他企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干预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2.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均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会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

1. 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相应的公司管理制度，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

2. 公司的内部组织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或具有重要影响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适合公司管理要求的内部控制体系，体系涵盖了研发、行政、人事、财务等业务及管理环节。从公司经营过程和成果看，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公司的特点，是合理有效的。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内部控制制度都能够得到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为了提高年度报告披露的质量和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健全公司内部责任追究机制。在报告期间，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本年度未发生年度报告重大差错事项。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已经建立起相对完善的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机制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是在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基础上，根据年度业绩目标的达成情况来确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由董事会聘任，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董事会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方案并报股东大会审批。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持续专注目标，深化运营管理，较好的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任务。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日期	会议届次	是否包含累积投票制	投票方式
1	2022年1月11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否	现场和网络
2	2022年3月4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否	现场
3	2022年4月22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否	现场和网络
4	2022年7月29日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否	现场和网络
5	2022年8月17日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是	现场和网络
6	2022年10月26日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否	现场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致同审字（2023）第 371A00468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3 月 1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胡乃忠 4 年	李满 4 年	（姓名 3） （空）年	（姓名 4） （空）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33 万元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3）第 371A004688 号

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亨科技公司”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绿亨科技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绿亨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收入”和附注五、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事项描述

绿亨科技公司主营蔬菜种子与植保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383,983,189.18 元。绿亨科技公司产品的运输方式包括自提和委托第三方物流，在通过物流公司发货的情况下，公司在货物已发出并经客户签收或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视同签收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在客户自提货物的情况下，在货物已实际发出并由客户在销售发货单上签字时确认收入的实现。由于收入是绿亨科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对收入确认主要执行了以下程序：

（1）了解、评价并测试了与销售和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收入确认相关的收入准则规定，评价报告期内收入确认会计处理是否符合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识别合同履约义务、确定商品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等。

（3）对账面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了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检查了收款记录。

（4）选取样本对预收账款（或应收账款）和收入执行了函证程序，以判断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对未回函的样本执行了替代程序。

（5）结合同行业公司实际情况，执行了分析性程序，判断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了出库单、发货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2“存货”和附注五、8“存货”。

1、事项描述

2022年12月31日绿亨科技公司存货余额为 113,587,764.70 元；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为 19,796,490.03 元。在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照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余额确定。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和假设，特别是对于未来售价、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等。由于存货跌价准备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存货价值测试涉

及重大专业关键判断和估计，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主要执行了以下程序：

(1) 了解、评价并测试了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对存货实施了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对存货库龄进行分析、关注状况异常及长库龄存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3) 获取了存货跌价准备测试底稿，评估存货跌价准备测试中使用的相关参数，包括未来售价、至完工时尚需发生的生产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等，并对资产负债表日存货跌价准备进行复算，检查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4) 复核了存货跌价准备披露的准确性和充分性。

四、其他信息

绿亨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绿亨科技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绿亨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绿亨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绿亨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绿亨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绿亨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绿亨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绿亨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胡乃忠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满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五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84,692,690.39	29,236,021.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33,391,990.7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		
应收账款	五、4	4,030,602.40	31,296.50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300,000.00	150,000.00
预付款项	五、6	19,377,703.76	17,581,085.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7	391,963.87	2,619,495.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8	93,791,274.67	96,885,529.4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400,660.75	2,936,424.86
流动资产合计		502,984,895.84	182,831,844.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0	32,880,030.57	33,840,602.36
固定资产	五、11	216,518,849.33	206,932,615.56
在建工程	五、12	10,213,339.20	19,738,612.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3	4,863,968.35	8,103,106.91
无形资产	五、14	41,776,493.23	42,946,910.10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5	5,318,192.22	5,318,192.22
长期待摊费用	五、16	301,221.62	215,720.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3,013,879.29	743,969.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300,000.00	1,425,418.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5,185,973.81	319,265,148.38
资产总计		818,170,869.65	502,096,992.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5,000,000.00	7,007,806.9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20	9,407,786.14	9,697,754.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1	17,506,711.99	19,122,062.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23,867,917.22	27,096,548.45
应交税费	五、23	3,592,220.42	4,319,700.09
其他应付款	五、24	682,431.78	799,426.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121,962.29	8,989,229.44
其他流动负债	五、26	1,229,483.53	518,435.32
流动负债合计		61,408,513.37	77,550,963.8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8	4,227,252.40	7,437,493.1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29	1,726,063.82	864,541.44
递延收益	五、30	1,557,300.37	1,704,897.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7	754,460.74	771,103.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65,077.33	10,778,035.69
负债合计		69,673,590.70	88,328,999.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1	180,205,900.00	139,71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2	283,863,881.89	32,964,654.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33	2,061,639.96	1,799,824.74
盈余公积	五、34	26,027,105.67	21,502,288.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5	236,280,928.94	193,033,539.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728,439,456.46	389,010,507.10
少数股东权益		20,057,822.49	24,757,486.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748,497,278.95	413,767,993.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 总计		818,170,869.65	502,096,992.93

法定代表人：刘铁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志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志荣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4,564,712.63	10,084,222.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391,990.7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四、1	164,825.20	13,015.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871,345.80	3,760,997.06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151,111,124.03	113,067,920.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459,103.30	21,760,190.2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427.58	165,183.27
流动资产合计		530,246,538.54	182,243,520.1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195,600,484.67	190,800,484.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1,256,377.09	21,813,134.61
固定资产		26,157,482.36	25,371,141.83
在建工程			2,137,233.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83,087.84	5,702,698.37
无形资产		141,184.59	177,994.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2,472.46	216,310.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7,271,089.01	246,218,998.36
资产总计		777,517,627.55	428,462,518.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25,517.43	810,125.05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192,891.92	4,788,173.16
应交税费		235,594.36	299,722.25
其他应付款		33,237,222.62	25,591,761.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115,767.62	1,006,255.6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9,503.07	8,887.96
流动负债合计		45,836,497.02	32,504,925.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653,321.40	5,549,752.5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26,063.82	864,541.44
递延收益		460,861.48	557,934.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40,246.70	6,972,228.61
负债合计		51,676,743.72	39,477,153.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80,205,900.00	139,710,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6,385,825.80	75,274,173.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027,105.67	21,502,288.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3,222,052.36	152,498,702.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5,840,883.83	388,985,364.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77,517,627.55	428,462,518.46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总收入		387,528,650.28	391,958,233.89
其中：营业收入	五、36	387,528,650.28	391,958,233.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2,594,779.71	321,569,817.82
其中：营业成本	五、36	221,711,716.65	208,182,448.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7	1,696,115.46	1,509,692.51
销售费用	五、38	56,576,408.67	56,448,842.46
管理费用	五、39	37,276,540.36	40,388,655.88
研发费用	五、40	14,942,607.87	13,673,021.26
财务费用	五、41	391,390.70	1,367,157.31
其中：利息费用		521,835.01	1,410,379.41
利息收入		200,017.87	134,064.42
加：其他收益	五、42	2,755,622.66	7,652,332.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180,771.48	170,828.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0.00	233,955.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93,171.82	86,543.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6	-7,555,805.66	-6,266,091.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7	33,196.27	-1,203,227.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254,483.50	71,062,757.25
加：营业外收入	五、48	10,272.77	88,302.53

减：营业外支出	五、49	941,248.94	1,147,445.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323,507.33	70,003,614.67
减：所得税费用	五、50	3,263,389.50	7,162,532.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060,117.83	62,841,082.2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060,117.83	62,841,082.2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2,088.53	432,673.33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72,206.36	62,408,408.9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060,117.83	62,841,082.2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772,206.36	62,408,408.9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12,088.53	432,673.3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5

法定代表人：刘铁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志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志荣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	----	-------	-------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54,888,884.95	45,840,338.18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22,866,888.28	18,979,807.79
税金及附加		429,337.57	314,842.28
销售费用		9,720,162.11	8,579,697.31
管理费用		8,335,753.98	8,719,760.99
研发费用		2,399,271.32	4,249,512.22
财务费用		127,768.26	340,892.73
其中：利息费用		70,194.45	375,642.39
利息收入		138,983.94	48,431.28
加：其他收益		2,149,035.17	5,661,926.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5	36,085,935.65	44,811,864.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233,955.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310.44	-82,120.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61,063.91	-3,469,532.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37.27	-1,126,429.7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217,058.05	50,685,488.39
加：营业外收入		2,002.20	58,503.06
减：营业外支出		879,522.38	928,384.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339,537.87	49,815,607.17
减：所得税费用		91,371.06	3,305.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248,166.81	49,812,302.0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248,166.81	49,812,302.0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248,166.81	49,812,302.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9,983,278.25	393,944,437.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68,783.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	6,275,953.81	6,996,12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259,232.06	406,309,345.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2,016,682.53	232,993,526.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647,803.07	77,961,672.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85,079.60	9,941,188.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	22,021,285.50	26,545,26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370,850.70	347,441,65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88,381.36	58,867,693.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911,990.72	116,6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771.48	229,160.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6,917.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092,762.20	117,246,078.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739,655.84	51,236,626.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7,520,000.00	130,41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259,655.84	181,646,626.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3,106.36	-64,400,548.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927,352.4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927,352.48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980,000.00	27,5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2,171.59	720,003.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	7,940,000.00	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92,171.59	28,300,003.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735,180.89	-19,300,003.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5,456,668.61	-24,832,858.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236,021.78	54,068,880.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692,690.39	29,236,021.78

法定代表人：刘铁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志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志荣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540,715.72	46,798,848.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604,824.30	84,870,269.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145,540.02	131,669,118.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755,971.41	16,084,235.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23,775.70	11,519,492.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6,922.06	966,783.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680,746.80	116,389,741.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497,415.97	144,960,25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51,875.95	-13,291,134.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1,091,990.72	57,111,864.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085,935.65	44,8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177,926.37	101,911,864.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913.18	3,124,341.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300,000.00	83,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4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332,913.18	103,424,341.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45,013.19	-1,512,477.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927,352.4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927,352.48	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40,000.00	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987,352.48	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4,480,489.72	-14,803,611.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84,222.91	24,887,834.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564,712.63	10,084,222.91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9,710,200.00				32,964,654.11			1,799,824.74	21,502,288.99		193,033,539.26	24,757,486.32	413,767,993.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9,710,200.00				32,964,654.11			1,799,824.74	21,502,288.99		193,033,539.26	24,757,486.32	413,767,993.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填列）	40,495,700.00				250,899,227.78			261,815.22	4,524,816.68		43,247,389.68	-4,699,663.83	334,729,285.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772,206.36	-1,712,088.53	46,060,117.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495,700.00				251,111,652.48								291,607,352.4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495,700.00				251,111,652.48								291,607,352.48
2. 其他权益工													

具有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24,816.68		-4,524,816.68			
1. 提取盈余公积								4,524,816.68		-4,524,816.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所有者(或股东)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2,424.70							2,987,575.30	-3,2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12,424.70							-	-3,200,000.00
(五) 专项储备							261,815.22					261,815.22
1. 本期提取							2,145,062.95					2,145,062.95
2. 本期使用							1,883,247.73					1,883,247.73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0,205,900.00			283,863,881.89			2,061,639.96	26,027,105.67	236,280,928.94	20,057,822.49		748,497,278.95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综合收益			准备			
一、年末余额	139,710,200.00				32,964,654.11		977,311.67	16,601,390.28		136,345,051.04	24,324,812.99	350,923,420.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80,331.49		-738,690.53		-819,022.02	
前期更正												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	
其他												0	
二、本年初余额	139,710,200.00				32,964,654.11		977,311.67	16,521,058.79		135,606,360.51	24,324,812.99	350,104,398.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0.00						822,513.07	4,981,230.20	0.00	57,427,178.75	432,673.33	63,663,595.35	

(减以一号 少“ ” 填列)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62,408,408.95	432,673.33	62,841,082.28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1. 股 东 投 入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入 有 者												

权的 益金 的 额													
4. 其 他													
(三 利分 润配								4,981,230.20		4,981,230.20	-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4,981,230.20		4,981,230.20	-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4. 其 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部 分 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39,710,200.00				32,964,654.11			1,799,824.74	21,502,288.99		193,033,539.26	24,757,486.32	413,767,993.42

法定代表人：刘铁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志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志荣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9,710,200.00			75,274,173.32			21,502,288.99	152,498,702.23	388,985,364.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9,710,200.00			75,274,173.32			21,502,288.99	152,498,702.23	388,985,364.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0,495,700.00			251,111,652.48			4,524,816.68	40,723,350.13	336,855,519.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5,248,166.81	45,248,166.8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495,700.00			251,111,652.48					291,607,352.4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495,700.00			251,111,652.48					291,607,352.4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24,816.68	-4,524,816.68	
1. 提取盈余公积							4,524,816.68	-4,524,816.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80,205,900.00				326,385,825.80			26,027,105.67		193,222,052.36	725,840,883.83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9,710,200.00				75,274,173.32				16,601,390.28		108,390,613.80	339,976,377.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80,331.49		-722,983.37	-803,314.86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9,710,200.00				75,274,173.32				16,521,058.79		107,667,630.43	339,173,062.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981,230.20		44,831,071.80	49,812,302.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9,812,302.00	49,812,302.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981,230.20		-4,981,230.2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981,230.20		-4,981,230.2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9,710,200.00				75,274,173.32			21,502,288.99		152,498,702.23	388,985,364.54

三、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系北京中农绿亨种子科技有限公司，由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乐军于 2004 年 9 月 2 日共同设立。本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公司现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海滨路 167 号 804 房(仅限办公)。

2016 年 8 月 16 日，经北京中农绿亨种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北京中农绿亨种子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79,203,291.19 元为基础，折合股份 7,175.00 万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每股面值 1 元，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7,453,291.19 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时北京中农绿亨种子科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2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证券简称：绿亨科技，证券代码：870866。

公司根据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7,806,8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9,556,800.00 元，股份总数 119,556,800.00 股。

公司根据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定向发行股票购买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中科绿亨除草科技有限公司和天津市绿亨化工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增加注册资本 5,054,550.00 股，同时刘铁斌、周双全、刘利宁、孙安鹏、戎林林、马晓青、张彩萍、马洪浩、王辉以现金资产增资 4,058,850.00 元，合计增资 9,113,4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8,670,200.00 元，股份总数 128,670,200.00 股。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绿亨科技由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根据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定向发行不超过 860,000.00 股（含 860,000.00 股）普通股票，变更后注册资本人民币 129,530,200.00 元，股票总数 129,530,200.00 股。

公司根据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定向发行不超过 1018 万股（含 1018 万股）普通股票，变更后注册资本人民币 139,710,200.00 元，股票总数 139,710,200.00 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871 号文核准，本公司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系统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

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 40,495,700.0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8.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2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23,965,6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2,358,247.5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1,607,352.48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0,495,700.00 元，余额计人民币 251,111,652.48 元转入资本公积。

经营范围：技术进出口；销售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农药生产；农药批发；农药零售；肥料生产；房屋租赁；水果种植；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农业技术开发服务；蔬菜种植；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收购农副产品；种子批发；主要产品：主要从事蔬菜种子、农药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批准。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2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5、附注三、19、附注三、20 和附注三、25。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

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

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

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关联方
-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代垫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代扣代缴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5：保障房租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6：基地拆迁补偿款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

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

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

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周转材料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00-45.00	5.00	9.50-2.11
机器设备	5.00-10.00	5.00	19.00-9.50
运输设备	4.00-10.00	5.00	23.75-9.5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1。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17、工程物资

本公司工程物资是指为在建工程准备的各种物资，包括工程用材料、尚未安装的设备以及为生产准备的工器具等。

购入工程物资按成本计量，领用工程物资转入在建工程，工程完工后剩余的工程物资转作存货。

工程物资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资产负债表中，工程物资期末余额列示于“在建工程”项目。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非专利技术、商标权及产品登记证、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年	年限平均法	
软件	3-10年	年限平均法	
非专利技术	10年	年限平均法	
商标权及产品登记证	10年	年限平均法	
专利权	15年	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20、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1、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4)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 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

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5、收入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10（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销售商品收入

在公司通过物流公司发货的情况下，公司在货物已发出并经客户签收或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视同签收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在客户自提货物的情况下，在货物已实际发出并由客户在销售发货单上签字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租赁收入

②公司根据租赁合同，在租赁期限内分期确认收入。

③技术服务收入

在服务提供完毕，得到客户验收认可后确认收入。

26、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9、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30。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0、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1。

31、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国家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

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3、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解释第 15 号规定，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亏损合同中“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应当反映退出该合同的最低净成本，即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

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追溯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本公司对“试运行销售”进行追溯调整，同时调整比较报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度)	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度)
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企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	固定资产	-383,279.04	-383,279.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819.76	95,819.76
	未分配利润	-287,459.28	
	营业收入		5,565,206.88
	营业成本		5,948,485.92
	所得税费用		-95,819.76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等金融工具，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本公司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本年度的，涉及所得税影响按照上述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对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涉及所得税影响进行追溯调整。

解释第 16 号规定，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企业应当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上述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

本公司本年度发生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上述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该类交易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采用解释第 16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本期会计政策变更的累积影响

受影响的项目	本期	上期
期初净资产	--	
其中：留存收益	--	
净利润		-287,459.28
期末净资产	-287,459.28	--
其中：留存收益	-287,459.28	--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税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税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1.20
	租金收入	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1.5 元/平、3 元/平、8 元/平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5/2.5

(续)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
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00
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	15.00
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5.00
北京中科绿亨除草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天津市绿亨化工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厦门绿亨玉米文创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广州南沙绿亨育种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北京中农绿亨科技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昆明绿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北京绿亨玉米科技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河南蓝润银田植物保护有限公司

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号）规定，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北京绿亨玉米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农绿亨科技有限公司从事研发、繁育、销售蔬菜种子，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业务涉及非农业生产资料项目不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号）规定，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子公司北京中科绿亨除草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河南蓝润银田植物保护有限公司从事批发和销售农药、化肥，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业务涉及非农业生产资料项目不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2) 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8号）的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北京绿亨玉米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农绿亨科技有限公司从事研发、繁育、销售蔬菜种子产品，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业务涉及非农业生产资料项目不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子公司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取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局、山东省财政局、国家税务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根据相关规定，子公司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8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规定，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天津市绿亨化工有限公司、厦门玉米文创有限公司、广州南沙绿亨育种科学研究有限公司、北京中农绿亨科技有限公司、昆明绿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科绿亨除草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绿亨玉米科技有限公司、河南蓝润银田植物保护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可享受“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45,974.19	34,591.00
银行存款	384,326,718.90	28,916,308.89
其他货币资金	319,997.30	285,121.89
合计	384,692,690.39	29,236,021.78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391,990.72
其中：理财产品		33,391,990.72
合计		33,391,990.72

3、应收票据

(1)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91,672.33	264,000.00
合计	1,291,672.33	264,000.00

说明：用于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用于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贴现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3)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4,242,739.21	30,291.06
1至2年		2,800.00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小计	4,242,739.21	33,091.06
减：坏账准备	212,136.81	1,794.56
合计	4,030,602.40	31,296.5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42,739.21	100.00	212,136.81	5.00	4,030,602.40
其中：					
应收客户款	4,242,739.21	100.00	212,136.81	5.00	4,030,602.40
合计	4,242,739.21	100.00	212,136.81	5.00	4,030,602.40

续：

类别	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 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091.06	100.00	1,794.56	5.42	31,296.50
其中：					
应收客户款	33,091.06	100.00	1,794.56	5.42	31,296.50
合计	33,091.06	100.00	1,794.56	5.42	31,296.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客户款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1年以内	4,242,739.21	212,136.81	5.00	30,291.06	1,514.56	5.00
1至2年				2,800.00	280.00	10.00
合计	4,242,739.21	212,136.81	5.00	33,091.06	1,794.56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1,794.56
本期计提	212,136.81
本期收回或转回	1,794.56
期末余额	212,136.81

(4) 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378,910.0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2.5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68,945.50 元。

5、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300,000.00	150,000.00
减：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公允价值	300,000.00	150,000.00

说明：本公司所属部分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该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本期末，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334,415.84	94.62	16,895,518.19	96.10
1至2年	1,037,720.28	5.36	680,000.00	3.87
2至3年			5,567.64	0.03
3年以上	5,567.64	0.03		
合计	19,377,703.76	100.00	17,581,085.83	100.00

(2) 本期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1,295,084.24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8.29%。

7、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1,963.87	2,619,495.45
合计	391,963.87	2,619,495.45

(1)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90,418.74	2,559,383.24
1至2年	144,749.00	165,902.01
2至3年	108,815.50	7,242.25
3至4年	6,242.25	67,400.00
4至5年	5,000.00	
5年以上	900.00	900.00
小计	456,125.49	2,800,827.50
减：坏账准备	64,161.62	181,332.05
合计	391,963.87	2,619,495.45

② 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和保证金	248,406.75	41,275.68	207,131.07	348,018.66	55,482.87	292,535.79
代扣代缴款	156,718.74	7,835.94	148,882.80	156,527.62	7,826.38	148,701.24
代垫款				3,174.60	317.47	2,857.13
备用金	51,000.00	15,050.00	35,950.00	318,106.62	18,955.33	299,151.29
基地拆迁补偿				1,975,000.00	98,750.00	1,876,250.00
合计	456,125.49	64,161.62	391,963.87	2,800,827.50	181,332.05	2,619,495.45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押金和保证金	236,264.50	14.29	33,754.55	202,509.95	
代扣代缴款	156,718.74	5.00	7,835.95	148,882.79	自初始确认后 信用风险未显 著增加
代垫款					
备用金	51,000.00	29.5	15,050.00	35,950.00	
基地拆迁补偿					
合计	443,983.24	--	56,640.50	387,342.74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押金和保证金	12,142.25	61.94	7,521.12	4,621.13	自初始确认后预计发生信用减值的
合计	12,142.25	--	7,521.12	4,621.13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押金和保证金	279,718.66	7.47	20,882.87	258,835.79	
代扣代缴款	156,527.62	5.00	7,826.38	148,701.24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代垫款	3,174.60	10.00	317.47	2,857.13	
备用金	318,106.62	5.96	18,955.33	299,151.29	
基地拆迁补偿	1,975,000.00	5.00	98,750.00	1,876,250.00	
合计	2,732,527.50	5.37	146,732.05	2,585,795.45	

上年年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上年年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押金和保证金	68,300.00	50.66	34,600.00	33,700.00	自初始确认后预计发生信用减值的
合计	68,300.00	50.66	34,600.00	33,700.00	

④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期初余额	146,732.05		34,600.00	181,332.05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2,821.13			2,821.13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012.47		3,121.12	21,133.59
本期转回	108,104.02		30,200.00	138,304.0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56,640.50		7,521.12	64,161.62

⑤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广州南沙现代农业产业 集团公司	押金及保 证金	83,128.00	1-2 年	18.22	8,312.80
北京作物学会	备用金	50,000.00	2-3 年	10.96	15,000.00
寿光市金迈农业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 证金	48,225.00	1-2 年	10.57	4,822.50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 公司	押金及保 证金	30,000.00	2-3 年	6.58	9,000.00
山东一览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 证金	20,000.00	1 年以内	4.38	1,000.00
合计	--	231,353.00	--	50.71	38,135.30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835,721.12	17,578,613.61	48,257,107.51	70,403,064.06	16,726,326.87	53,676,737.19
在产品	4,266,520.88		4,266,520.88	3,090,079.58		3,090,079.58
库存商品	37,044,149.63	2,024,409.57	35,019,740.06	37,398,918.08	1,713,212.19	35,685,705.89
周转材料	6,441,373.07	193,466.85	6,247,906.22	4,467,878.69	34,871.94	4,433,006.75
合计	113,587,764.70	19,796,490.03	93,791,274.67	115,359,940.41	18,474,411.00	96,885,529.4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726,326.87	6,144,832.06		2,354,489.33	2,938,055.99	17,578,613.61
库存商品	1,713,212.19	1,277,062.28		609,193.56	356,671.34	2,024,409.57
周转材料	34,871.94	163,097.01		4,502.10		193,466.85
合计	18,474,411.00	7,584,991.35		2,968,184.99	3,294,727.33	19,796,490.0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续）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剩余对价与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加工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要发生的成本、产品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金	账面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存货销售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产品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金	账面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存货销售
周转材料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	账面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存货销售

注：其他为存货报废。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6,478.40	2,380,175.81
预缴所得税	110,182.35	256,249.05
未终止确认票据	264,000.00	300,000.00
合计	400,660.75	2,936,424.86

10、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980,912.80	3,881,025.10	39,861,937.9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5,980,912.80	3,881,025.10	39,861,937.9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375,859.74	645,475.80	6,021,335.54
2.本期增加金额	1,097,852.64	98,046.96	1,195,899.60
(1) 计提或摊销	1,097,852.64	98,046.96	1,195,899.60
3.本期减少金额	235,327.81		235,327.81
(1) 报表合并减少	235,327.81		235,327.81
4.期末余额	6,238,384.57	743,522.76	6,981,907.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742,528.23	3,137,502.34	32,880,030.57
2.期初账面价值	30,605,053.06	3,235,549.30	33,840,602.36

11、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216,518,849.33	206,932,615.5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16,518,849.33	206,932,615.56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6,942,161.43	100,358,414.77	7,661,795.30	4,802,239.08	239,764,610.58
2.本期增加金额	7,398,536.55	15,560,851.06	835,627.60	585,481.85	24,380,497.06
(1) 购置	868,050.58	2,333,715.04	835,627.60	585,481.85	4,622,875.07
(2) 在建工程转入	6,530,485.97	13,227,136.02			19,757,621.99
3.本期减少金额	43,700.00	333,398.06		35,218.13	412,316.19
(1) 处置或报废	43,700.00	333,398.06		35,218.13	412,316.19
4.期末余额	134,296,997.98	115,585,867.77	8,497,422.90	5,352,502.80	263,732,791.4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948,998.46	10,181,063.93	2,750,429.33	1,951,503.30	32,831,995.02
2.本期增加金额	4,287,986.52	8,943,666.08	877,911.91	614,677.47	14,724,241.98
(1) 计提	4,052,658.71	8,943,666.08	877,911.91	614,677.47	14,488,914.17
(2) 报表合并增加	235,327.81				235,327.81
3.本期减少金额	28,887.57	279,950.09		33,457.22	342,294.88

(1) 处置或报废	28,887.57	279,950.09		33,457.22	342,294.88
4.期末余额	22,208,097.41	18,844,779.92	3,628,341.24	2,532,723.55	47,213,942.1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2,088,900.57	96,741,087.85	4,869,081.66	2,819,779.25	216,518,849.33
2.期初账面价值	108,993,162.97	90,177,350.84	4,911,365.97	2,850,735.78	206,932,615.56

② 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③ 不存在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④ 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12、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10,213,339.2	17,594,382.73
工程物资		2,144,229.54
合计	10,213,339.2	19,738,612.27

(1) 在建工程

① 在建工程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南沙育种研究院	9,612,819.49		9,612,819.49	9,258,288.51		9,258,288.51
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加工、复配农药产品项目	-		-	8,099,544.22		8,099,544.22
品种蔬菜育种研发楼	-		-	103,500.00		103,500.00
年产 1000 吨 2-氯烟酸和 2000 吨 3-氰基吡啶及 8000 吨农药制剂项目	543,210.00		543,210.00	22,000.00		22,000.00
零星工程	57,309.71		57,309.71	111,050.00		111,050.00
合计	10,213,339.20		10,213,339.20	17,594,382.73		17,594,382.73

②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期末余额
------	------	------	--------	------	-----------	--------------	-----------	------

南沙育种研究院	9,258,288.51	6,604,204.52	6,249,673.54	9,612,819.49
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加工、复配农药产品项目	8,099,544.22	2,907,936.43	11,007,480.65	
合计	17,357,832.73	9,512,140.95	17,257,154.19	9,612,819.49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南沙育种研究院	50,000,000.00	38.24	35.00	自筹
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加工、复配农药产品项目	140,000,000.00	100.00	100.00	自筹
合计	190,000,000.00	--	--	--

（2）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专用材料		2,144,229.54
合计		2,144,229.54

13、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44,418.82	4,296,008.16	9,840,426.98
2.本期增加金额		416,262.44	416,262.44
(1) 租入		416,262.44	416,262.44
3.本期减少金额	3,635,922.92		3,635,922.92
(1) 中止租赁	3,635,922.92		3,635,922.92
4.期末余额	1,908,495.90	4,712,270.60	6,620,766.5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71,256.66	266,063.41	1,737,320.07
2.本期增加金额	858,108.41	442,789.35	1,300,897.76
(1) 计提	858,108.41	442,789.35	1,300,897.76
3.本期减少金额	1,281,419.68		1,281,419.68
(1) 中止租赁	1,281,419.68		1,281,419.68
4.期末余额	1,047,945.39	708,852.76	1,756,798.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60,550.51	4,003,417.84	4,863,968.35
2. 期初账面价值	4,073,162.16	4,029,944.75	8,103,106.91

说明：本公司确认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租赁费用见附注十三、1。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和产 品登记证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 值						
1. 期初余 额	29,073,528.35	596,300.00	1,978,900.00	17,741,995.00	381,370.51	49,772,093.86
2. 本期增 加金额				1,431,436.88	5,985.00	1,437,421.88
(1) 购 置				1,431,436.88	5,985.00	1,437,421.88
3. 本期减 少金额				37,973.00		37,973.00
(1) 处 置				37,973.00		37,973.00
4. 期末余 额	29,073,528.35	596,300.00	1,978,900.00	19,135,458.88	387,355.51	51,171,542.74
二、累计摊 销						
1. 期初余 额	2,684,528.11	45,857.60	1,978,900.00	1,979,599.58	136,298.47	6,825,183.76
2. 本期增 加金额	616,727.28	44,677.84		1,860,983.24	54,013.51	2,576,401.87
(1) 计 提	616,727.28	44,677.84		1,860,983.24	54,013.51	2,576,401.87
3. 本期减 少金额				6,536.12		6,536.12
(1) 处 置				6,536.12		6,536.12
4. 期末余 额	3,301,255.39	90,535.44	1,978,900.00	3,834,046.70	190,311.98	9,395,049.51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余 额						
2. 本期增 加金额						
3. 本期减 少金额						
4. 期末余 额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账 面价值	25,772,272.96	505,764.56		15,301,412.18	197,043.53	41,776,493.23

2. 期初账面价值	26,389,000.24	550,442.40	15,762,395.42	245,072.04	42,946,910.10
-----------	---------------	------------	---------------	------------	---------------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企业合并形成	本期减少 处置	期末余额
河南银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5,318,192.22			5,318,192.22
合计	5,318,192.22			5,318,192.22

说明：2020年12月31日子公司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河南银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简称“精细化工”）100%股权，购买价格38,000,000.00元，根据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卓信大华评报字【2020】第8552号、卓信大华评报字【2021】第8574号），以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公允价值持续计算至2020年12月31日（合并购买日），精细化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32,681,807.78元，计算出公司吸收合并精细化工形成的商誉为5,318,192.22元。

公司管理层将吸收合并精细化工的全部资产与负债认定为一个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公司管理层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估计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预测期按照资产组经济使用年限为期限，自评估基准日起5个完整收益年度，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使用的折现率为14.77%。公司年末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经测试，确认与吸收合并精细化工相关的商誉未发生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二维码机器服务费	750.00	7,500.00	2,625.00		5,625.00
网站服务费	41,647.26		26,308.37		15,338.89
宿舍装修	157,295.77		20,780.09		136,515.68
租车费	16,027.68		9,999.96		6,027.72
固定资产改良		154,263.11	16,548.78		137,714.33
合计	215,720.71	161,763.11	76,262.20		301,221.62

17、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88,487.62	37,630.10	15,458.35	3,217.54
存货跌价准备	27,057.17	1,352.86	34,500.69	5,175.10

税前可弥补亏损	8,954,442.19	2,238,610.54	1,042,564.76	260,641.19
未实现内部收益	1,837,585.37	304,769.83	1,515,519.80	258,800.42
预计负债	1,726,063.82	431,515.96	864,541.44	216,135.36
小计	12,733,636.17	3,013,879.29	3,472,585.04	743,969.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017,842.96	754,460.74	3,084,413.08	771,103.27
小计	3,017,842.96	754,460.74	3,084,413.08	771,103.27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87,810.81	167,668.26
可抵扣亏损	4,045,227.65	79,408.15
存货跌价准备	19,769,432.86	18,439,910.31
合计	23,902,471.32	18,686,986.72

注：由于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从事研发、繁育、销售蔬菜种子产品，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政策，因此存在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2年	—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79,408.15	79,408.15	
2026年	3,965,819.5		
2027年		—	
合计	4,045,227.65	79,408.15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房屋、设备款	300,000.00		300,000.00	1,425,418.64		1,425,418.64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1,425,418.64		1,425,418.64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7,007,806.94
保证借款	5,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5,000,000.00	7,007,806.94

说明：说明：2021 年度抵押财产为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产（京（2020）海不动产权第 0011153 号）。

20、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	5,922,429.56	3,067,867.98
工程款	576,682.62	2,069,079.58
设备款	1,497,504.65	3,481,279.33
服务费	533,405.94	494,840.60
其他	877,763.37	584,686.80
合计	9,407,786.14	9,697,754.29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常州市益尔干燥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	设备款未结算
河北凯普贝利电器有限公司	39,490.00	设备款未结算
河北诺达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270,300.00	设备款未结算
山东轩泽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40,814.10	设备款未结算
山东中福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93,180.00	设备款未结算
合计	683,784.10	

21、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	17,506,711.99	19,122,062.81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		
合计	17,506,711.99	19,122,062.81

22、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6,789,092.50	80,093,569.72	83,396,751.79	23,485,910.4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7,455.95	7,201,808.89	7,127,258.05	382,006.79
辞退福利		181,000.00	181,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7,096,548.45	87,476,378.61	90,705,009.84	23,867,917.22

(1)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598,540.17	71,645,145.12	74,953,398.55	23,290,286.74
职工福利费		2,286,867.77	2,286,867.77	
社会保险费	187,453.25	4,325,319.53	4,320,248.17	192,524.61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71,647.24	3,914,707.03	3,912,447.34	173,906.93
2. 工伤保险费	4,843.20	253,064.63	250,519.52	7,388.31
3. 生育保险费	10,962.81	157,547.87	157,281.31	11,229.37
住房公积金		1,819,263.03	1,819,263.0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99.08	16,974.27	16,974.27	3,099.08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非货币性福利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6,789,092.50	80,093,569.72	83,396,751.79	23,485,910.43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	307,455.95	7,201,808.89	7,127,258.05	382,006.79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298,138.88	6,966,997.13	6,895,491.58	369,644.43
失业保险费	9,317.07	234,811.76	231,766.47	12,362.36
企业年金缴费				
其他				
合计	307,455.95	7,201,808.89	7,127,258.05	382,006.79

23、应交税费

税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289,369.49	30,029.96
企业所得税	2,618,967.63	3,234,111.90
个人所得税	579,754.11	957,805.62
房产税	35,157.16	51,688.61
土地使用税	9,476.79	18,343.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488.35	5,101.49
教育费附加	8,726.90	2,410.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817.96	1,607.10
印花税	25,038.92	17,702.36
环境保护税	423.11	898.41
合计	3,592,220.42	4,319,700.09

24、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82,431.78	799,426.48
合计	682,431.78	799,426.48

(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押金和保证金	62,419.39	121,528.00
代扣代缴款	195,988.27	198,386.85
往来款	424,024.12	479,511.63
合计	682,431.78	799,426.48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1,962.2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989,229.44
合计	121,962.29	8,989,229.44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借款		8,989,229.44
合计		8,989,229.44

说明：2021年度公司用于抵押的财产为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房产（X京房权证海字第413112号）。

26、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64,000.00	3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965,483.53	218,435.32
合计	1,229,483.53	518,435.32

27、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利率区间	上年年末余额	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8,989,229.44	3.7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小计	8,989,229.4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989,229.44

合计

说明：2021年度公司用于抵押的财产为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房产（X京房权证海字第413112号）。

28、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571,168.52	3,728,688.10
土地使用权	4,619,377.13	4,877,872.63
未确认融资费用	-841,330.96	-1,169,067.56
小计	4,349,214.69	7,437,493.1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1,962.29	
合计	4,227,252.40	7,437,493.17

29、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未决诉讼	1,726,063.82	864,541.44
合计	1,726,063.82	864,541.44

说明：公司未决诉讼情况详见附注十一、2或有事项。

30、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24,718.67		147,597.44	1,377,121.23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	180,179.14			180,179.1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04,897.81		147,597.44	1,557,300.37	

说明：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五、53、政府补助。

31、股本（单位：万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13,971.02	4,049.57					18,020.59

说明：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71号）文核准，并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495,7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8.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3,965,6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91,607,352.48元，新增股份人民币40,495,700.00元，余额计人民币251,111,652.48元转入资本公积。上

述募集资金上述募集资金净额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22）第 371C000750 号《验资报告》。

32、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9,579,635.68	251,111,652.48		280,691,288.16
其他资本公积	3,385,018.43		212,424.70	3,172,593.73
合计	32,964,654.11	251,111,652.48	212,424.70	283,863,881.89

说明：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减变动原因详见附注五、31 股本；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变动原因为 2022 年 12 月公司收购子公司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的可辨认净资产之间的差额，减少资本公积 212,424.70 元。

33、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799,824.74	2,145,062.95	1,883,247.73	2,061,639.96

34、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502,288.99	4,529,857.04		26,032,146.03

3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3,033,539.26	136,345,051.04	--
调整 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38,690.53	--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193,033,539.26	135,606,360.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772,206.36	62,408,408.95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29,857.04	4,981,230.2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应付其他权益持有者的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6,275,888.58	193,033,539.26	
其中：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3,983,189.18	219,815,072.80	388,659,111.57	206,762,866.91
其他业务	3,545,461.10	1,896,643.85	3,299,122.32	1,419,581.49
合计	387,528,650.28	221,711,716.65	391,958,233.89	208,182,448.4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行业（或产品类型）划分

主要产品类型（或行业）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农药	226,718,197.03	146,553,734.39	248,279,931.01	144,183,351.88
种子	141,080,065.64	65,273,358.11	127,604,847.87	57,089,577.97
肥料	13,347,602.37	6,789,046.47	10,130,707.68	4,307,251.31
其他	2,837,324.14	1,198,933.83	2,643,625.01	1,182,685.75
小计	383,983,189.18	219,815,072.80	388,659,111.57	206,762,866.91
其他业务：				
租赁收入	2,453,586.49	922,961.71	2,747,315.10	1,051,264.74
销售材料	1,000,419.15	973,682.14	417,026.55	368,316.75
其他	91,455.46		134,780.67	
小计	3,545,461.10	1,896,643.85	3,299,122.32	1,419,581.49
合计	387,528,650.28	221,711,716.65	391,958,233.89	208,182,448.40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划分

主要经营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华东	114,423,037.09	69,183,671.35	113,097,684.23	59,805,510.03
西南	65,479,719.58	37,514,594.36	57,916,938.18	30,240,395.67
华中	44,115,463.00	25,355,947.73	56,294,483.85	32,368,769.07
华北	52,069,967.57	22,745,231.02	56,572,721.90	29,481,751.30
西北	42,277,488.11	24,528,547.93	42,768,360.49	21,026,769.28
华南	40,657,645.62	25,489,554.58	35,587,839.56	20,420,797.35
东北	24,959,868.21	14,997,525.83	26,421,083.36	13,418,874.21
小计	383,983,189.18	219,815,072.80	388,659,111.57	206,762,866.91

(4) 营业收入分解信息

	本期发生额				合计
	种子	农药	肥料	其他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41,080,065.64	226,718,197.03	13,347,602.37	2,837,324.14	383,983,189.18
在某一时段确认					
租赁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000,419.15		91,455.46	1,091,874.61
在某一时段确认					
租赁收入				2,453,586.49	2,453,586.49
合计	141,080,065.64	227,718,616.18	13,347,602.37	5,382,366.09	387,528,650.28

3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389.90	148,800.56
教育费附加	55,241.95	68,849.5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6,827.95	45,899.72
房产税	1,183,781.02	866,258.43
车船使用税	12,665.00	14,166.86
印花税	94,038.30	95,127.10
土地使用税	196,117.11	267,378.27
环境保护税	2,054.23	
防洪费		3,212.03
合计	1,696,115.46	1,509,692.51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38、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093,961.25	43,898,710.67
差旅费	4,608,304.59	5,415,300.43
广告宣传费	3,266,057.99	3,067,996.70
会议费	489,371.37	927,191.90
通讯费	598,975.95	560,108.15
折旧摊销费	556,932.40	549,161.12
使用权资产折旧	594,819.07	541,019.85
招待费	327,302.59	448,242.80
交通费	309,560.05	311,585.73
试种费	272,775.06	249,420.84
包装物	103,691.80	177,556.08
办公费	159,755.40	118,373.37
租赁费	112,586.80	82,245.59

其他	82,314.35	101,929.23
合计	56,576,408.67	56,448,842.46

39、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258,739.78	25,767,752.11
折旧摊销费	5,353,048.73	4,777,396.53
中介费	2,340,450.05	2,068,626.52
使用权资产折旧	458,249.59	1,525,664.63
办公费	691,011.95	1,350,851.73
基础设施费用	1,874,842.94	1,240,737.75
安全环保费	1,015,013.07	613,062.72
招待费	317,346.55	607,160.54
交通费	652,270.50	573,053.08
品种权和技术服务费	459,541.36	546,211.76
残保金	422,613.51	389,821.90
差旅费	327,948.02	340,069.54
会议费	37,276.09	119,798.00
通讯费	78,991.22	58,635.97
租赁费	208,249.08	
其他	780,947.92	409,813.10
合计	37,276,540.36	40,388,655.88

40、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49,031.25	5,535,487.44
试验费	2,347,151.81	2,193,738.04
材料费	2,268,730.09	1,900,398.04
折旧	782,737.14	1,364,343.63
技术服务费	2,455,447.11	1,304,000.00
检测鉴定费	574,954.51	491,003.29
租赁费	295,859.73	243,034.41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281.95	182,266.48
其他	444,414.28	458,749.93
合计	14,942,607.87	13,673,021.26

41、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21,835.01	1,410,379.41
其中：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49,663.42	460,975.56

减：利息资本化		
利息收入	200,017.87	134,064.42
汇兑损益	477.38	-870.68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69,096.18	91,713.00
合计	391,390.70	1,367,157.31

42、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147,597.44	2,048,752.60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	2,564,311.99	5,540,356.77	与收益相关
个人所得税扣缴税款手续费返还	43,713.23	63,223.29	
合计	2,755,622.66	7,652,332.66	

说明：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五、53、政府补助。

43、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0,771.48	170,828.35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3,955.76

45、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6,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0,342.25	2,032.5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7,170.43	68,510.55
合计	-93,171.82	86,543.13

46、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7,555,805.66	-6,266,091.20
合计	-7,555,805.66	-6,266,091.20

47、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1,252.50	-2,113,922.51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46,228.22	910,694.9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779.45	
合计	33,196.27	-1,203,227.52

48、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款	7,838.14	57,834.67	7,838.14
罚款	1,965.00	3,080.00	1,965.00
其他	469.63	27,387.86	469.63
合计	10,272.77	88,302.53	10,272.77

49、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9,505.50	
罚款		75,000.00	
补偿金	2,307.89	34,000.00	2,307.8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3,620.47	136,873.12	53,620.47
滞纳金	220.00	495.04	220.00
计提诉讼预计负债	861,522.38	864,541.44	861,522.38
其他	23,578.20	17,030.01	23,578.20
合计	941,248.94	1,147,445.11	941,248.94

50、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549,941.71	7,650,234.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86,552.21	-487,702.10
合计	3,263,389.50	7,162,532.39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9,323,507.33	70,003,614.67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330,876.83	17,500,903.67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298,865.54	8,928,582.96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82,036.26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13,802,681.64	-19,741,374.1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410,738.24	1,023,971.60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21,226.41	-1,085.75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6,074.02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01,130.68	60,790.89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070,215.16	-603,182.81
其他	-66,134.84	
所得税费用	3,263,389.50	7,162,532.39

5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564,311.99	5,549,076.77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往来款等	3,475,301.55	1,198,321.98
经营性利息收入	200,017.87	134,064.42
罚款、赔款		60,914.67
其他	36,322.40	53,746.81
合计	6,275,953.81	6,996,124.65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往来款等	1,551,305.93	1,320,977.24
付现费用	20,399,601.80	25,018,161.06
银行手续费	67,849.88	91,713.00
滞纳金	220.00	495.04
罚款、赔款	2,307.89	109,000.00
其他		4,918.21
合计	22,021,285.50	26,545,264.55

（3）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人借款		70,000.00
发行费用	4,740,000.00	
收购少数股权	3,200,000.00	
合计	7,940,000.00	70,000.00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060,117.83	62,841,082.28
加：资产减值损失	7,555,805.66	6,266,091.20
信用减值损失	93,171.82	-86,543.13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5,920,141.63	8,268,191.1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00,897.77	2,248,950.95
无形资产摊销	2,576,401.87	2,355,159.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6,262.20	50,041.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3,196.27	1,203,227.5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873.1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3,955.7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1,390.70	1,367,157.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771.48	-170,828.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9,909.68	-471,059.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642.53	-16,642.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1,924.45	-15,678,361.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25,517.82	-6,767,335.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73,510.01	-2,444,354.49
其他	261,81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88,381.36	58,867,693.3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416,262.44	5,544,418.82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4,692,690.39	29,236,021.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236,021.78	54,068,880.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5,456,668.61	-24,832,858.24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384,692,690.39	29,236,021.78
其中：库存现金	45,974.19	34,591.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4,326,718.90	28,916,308.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19,997.30	285,121.8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692,690.39

29,236,021.7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3、政府补助

(1)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农发设施大棚支农专项	财政拨款	428,981.73		80,434.08		348,547.6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奖补资金	财政拨款	882,883.00		27,027.00		855,856.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日光温室及增温补光项目	财政拨款	128,952.91		16,639.08		112,313.8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铜甲七十二（72%甲霜·氧亚铜可湿性粉剂）的研发及推广应用	财政拨款	72,901.03		12,497.28		60,403.7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种子加工设备补助	财政拨款	11,000.00		11,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研发中心租赁税费补助	财政拨款	180,179.14				180,179.1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04,897.81		147,597.44		1,557,300.37		

说明：农发设施大棚支农专项、日光温室及增温补光项目来自北京市海淀区上庄镇人民政府，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奖补资金、种子加工设备补助、研发中心租赁税费补助均来自于寿光市农业局，铜甲七十二的研发及推广应用来自于天津市滨海高新区财政局，发放的目的是为了扶持企业相关项目的建设，带动当地经济发展，除研发中心租赁税费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他均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农发设施大棚支农专项	财政拨款	80,434.08	1,026,492.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奖补资金	财政拨款	27,027.00	27,027.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日光温室及增温补光项目	财政拨款	16,639.08	287,024.21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铜甲七十二（72%甲霜·氧亚铜可湿性粉剂）的研发及推广应用	财政拨款	12,497.28	12,497.2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种子加工设备补助	财政拨款	11,000.00	12,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樱桃番茄风情园提升建设项目	财政拨款		646,382.99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农发设施配套	财政拨款		37,329.1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上市辅导验收奖励	财政拨款	2,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失业稳岗补贴	财政拨款	198,659.76	18,976.5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现代农业增量提质发展项目补助	财政拨款	160,42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中小微企业升级高新技术企业财政补助资金	财政拨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财政拨款	72,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有机肥料补助款	财政拨款	14,4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应届毕业生社保补贴	财政拨款	5,332.2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四上企业”奖励	财政拨款	5,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人社局引进人才补贴	财政拨款	4,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自主招工招才奖励金	财政拨款	4,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上市辅导备案奖励	财政拨款		2,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办公用房补贴	财政拨款		1,115,865.6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新品种权补助	财政拨款		8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龙头企业奖励	财政拨款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职业技能提升补助	财政拨款		235,2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国家高企市级奖励	财政拨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种业发展扶持研发奖励	财政拨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研发中心补助	财政拨款		174,660.72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经发局政策奖励资金	财政拨款		116,151.9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一企一技术创新奖励	财政拨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种子交易展会补助	财政拨款		38,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蔬菜种植补贴	财政拨款		25,002.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后补项目补助	财政拨款		16,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11,909.43	7,589,109.37		

(3) 本年不存在采用净额法冲减相关成本的政府补助情况

(4) 本年不存在返还政府补助情况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动。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农药、肥料等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中科绿亨除草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农药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市绿亨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农药等生产及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绿亨玉米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	北京市	种子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厦门绿亨玉米文创有限公司	福建省	厦门市	设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昆明绿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省	昆明市	农药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河南蓝润银田植物保护有限公司	河南省	河南省新乡市	农药销售	36.50	37.50	投资设立
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	山东省	山东省寿光市	种子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河北省	河北省沧州市	农药等生产及销售	36.50	37.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中农绿亨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种子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绿亨化工有限公司	河北省	河北省沧州市	农药等生产及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南沙绿亨育种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州市	种子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6%	-1,712,088.53		20,057,822.4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36,195,332.16	170,952,728.55	207,140,955.56	131,697,112.21	754,460.74	132,451,572.95

续 (1):

子公司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	--------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37,478,567.13	179,145,576.27	216,624,143.40	134,242,578.76	699,209.78	134,941,788.54

续 (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71,010,498.87	-5,706,961.79	-5,706,961.79	11,616,449.11	44,307,009.90	922,964.50	922,964.50	9,725,599.01

(4)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①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原持有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70% 股权，2022 年 12 月本公司与刘善和、卢光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于 2022 年 12 月向甲公司转让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4% 股权，该股权处置交易未导致本公司丧失对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的控制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股权转让协议已履行完毕，取得交易对价为 320 万元，该项交易导致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298.76 万元，资本公积减少 21.24 万元。

②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3,200,000.00
--现金	3,2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3,2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987,575.30
差额	-212,424.7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12,424.70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

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2.50%（2021 年 12 月 31 日：73.58%）；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50.71%（2021 年 12 月 31 日：82.78%）。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500.00 万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1,102.00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12.31					合计
	即时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8,469.27					38,469.27
应收账款		424.27				424.27
应收款项融资		30.00				30.00
其他应收款		19.04	14.47	10.88	1.21	45.60
金融资产合计	38,469.27	473.31	14.47	10.88	1.21	38,969.14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				500.00
租赁负债		108.29	51.83	54.04	304.88	519.04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608.29	51.83	54.04	304.88	1019.04

期初，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12.31					合计
	即时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923.60					2,923.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39.20					3,339.20
应收账款		3.03	0.28			3.31
应收款项融资		15.00				15.00
其他应收款		255.94	16.59	0.72	6.83	280.08
金融资产合计	6,262.80	273.97	16.87	0.72	6.83	6,561.19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00.78				700.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98.92				898.92
租赁负债	258.79	172.32	58.83	370.71	860.66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858.49	172.32	58.83	370.71	2,460.36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500.00	700.7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98.92
合计	500.00	1,599.7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其中：货币资金	38,469.27	2,923.60
合计	38,469.27	2,923.60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

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8.52%（2021年12月31日：17.59%）。

九、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本期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等。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控制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刘铁斌、刘铁英	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自然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南澳绿亨庄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北京绿亨动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北京绿亨世源农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北京澳吉葡萄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北京澳赛诗葡萄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乐军、赵涛、常春丽、尹家楼、董海波、赵梅花、刘善和、王超峰、雷光勇、周利国、臧日宏、郭志荣、刘莹、肖代友	董事、监事、独立董事、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澳赛诗葡萄酒有限公司	购买红酒	208,224.40	352,281.50
北京澳吉葡萄酒有限公司	购买红酒	11,698.20	32,176.00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 公司出租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北京绿亨动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529,230.69	438,622.58
北京绿亨世源农业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454,568.41	406,143.50
北京南澳绿亨庄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0,425.79	9,972.50

北京澳吉葡萄酒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9,990.48	47,972.07
北京澳赛诗葡萄酒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21,805.71	132,891.73

② 公司承租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应支付的租赁款项	上期应支付的租赁款项
北京绿亨动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21,425.28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铁斌	5,000,000.00	2022/8/10	2026/8/9	否
刘铁斌、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9/4/22	2022/4/21	是
北京绿亨动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0/8/3	2025/8/2	否
刘铁斌	10,000,000.00	2020/6/22	2022/6/21	是
刘铁斌	10,000,000.00	2020/6/22	2022/6/21	是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刘善和	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1,600,000.00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11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11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767,193.41	8,537,157.34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北京澳吉葡萄酒有限公司	198.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子公司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与山东益通安装有限公司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简称“沧州蓝润”）于 2019 年 2 月与山东益通安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益通”）签订《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土建工程施工合同》，山东益通承包沧州蓝润位于沧州临港经济开发区的农药生产项目土建工程，合同约定的总价为 3,630 万元，竣工日期为 2019 年 7 月 20 日。沧州蓝润与山东益通就涉案工程造价存在争议且山东益通未如期竣工。

据此，沧州蓝润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向河北省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在审理过程中变更诉讼请求，请求判令：山东益通赔偿延期竣工违约金 1,695 万元；山东益通返还超额支付的工程款 814.53 万元；山东益通赔偿延误工期造成的损失并承担诉讼费用。

2021 年 4 月 20 日，河北省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冀 09 民初 31 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驳回沧州蓝润全部诉讼请求。

沧州蓝润不服一审判决，进行上诉。2021 年 5 月 1 日，沧州蓝润向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判令：撤销原判决；请求山东益通赔偿延期竣工违约金 500 万元，返还超额支付的工程款 500 万元，请求二审法院依法改判或者发回重审；请求二审法院对超付工程款数额进行鉴定；请求二审法院对因沧州蓝润过错及不可抗力对工期延误天数进行鉴定，以进一步明确山东益通延期竣工违约责任；请求山东益通承担全部诉讼和鉴定费用。

2021 年 6 月 11 日，山东益通就同一事由向黄骅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①沧州蓝润支付尚欠的工程款 13,956,804.87 元及利息；②沧州蓝润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2021 年 8 月 30 日，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冀民终 541 号民事裁定，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河北省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同时认为该案与山东益通向黄骅市人民法院起诉沧州蓝润工程款纠纷一案系同一当事人和同一工程，两案宜合并审理。

黄骅市人民法院决定将本案与“沧州蓝润与山东军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合并审理，并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开庭审理了本案。截至本审计报告出具之日，黄骅市人民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2) 武威鑫鸿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诉绿亨科技种子产品责任一案

武威鑫鸿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鸿公司”）于 2019 年 5 月至 8 月向本

公司购买“长陇”辣椒种子后，销售了部分种子后将其余种子培育成种苗后销售给农户种植，后有种植户反映该辣椒发生病害。鑫鸿公司主张本公司赔偿其购种款 32.25 万元、兑付受损种植户种苗款 193.06 万元及诉讼费。

2021 年 6 月，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作出判决（（2020）甘 0602 民初 8998 号），考虑到辣椒的抗病性与当地气候、播期、土壤等密切相关，在没有专业权威机构对病害发生原因进行综合分析判断的情况下，法院无法认定本公司的种子质量责任。鉴于双方均没有证据证明在产品交付前进行了有效检疫，故认定至鑫鸿公司在未对辣椒种子在本区域内反复试种成功的情况下即大面积销售，未对自己生产的辣椒种苗进行严格检疫，应承担主要过错责任；本公司因未对其销售的种子进行严格检疫，承担次要责任，因此，酌定由本公司按鑫鸿公司的诉讼请求款即返还购种款、赔偿兑付受损种植户种苗款损失金额的 40% 进行赔偿。

2021 年 7 月 5 日，本公司向甘肃省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2021 年 11 月，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甘 06 民终 1078 号民事裁定，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重审。

2022 年 12 月 18 日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作出（2022）甘 0602 民初 31 号民事裁定，判决本公司向鑫鸿公司赔偿 1,546,063.82 元，双方均已提出上诉。

截至本审计报告出具日尚无结果。针对上述诉讼，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 1,546,063.82 元。

（3）武威致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富公司”）诉绿亨科技种子产品责任一案

致富公司于 2019 年 6 月向本公司购买“长陇”辣椒种子后，将该种子培育成种苗。2019 年 10 月，有种植户向致富公司反应“长陇”辣椒发生病害。致富公司请求本公司赔偿损失合计 26.82 万元。致富公司主张本公司赔偿公司购种款 3.75 万元，兑付受损种植户种苗款 23.07 万元及诉讼费。

2021 年 6 月，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作出判决（（2021）甘 0602 民初 1601 号民事判决），致富公司提供的证据不足以证明“长陇”辣椒存在质量缺陷；同时双方未签署书面合同对售后问题进行明确约定，致富公司要求本公司对种子承担病毒责任没有合同依据。考虑到辣椒的抗病性与当地气候、播期、土壤等密切相关，在没有专业权威机构对病害发生原因进行综合分析判断的情况下，法院无法认定本公司的种子质量责任。鉴于双方均没有证据证明在产品交付前进行了有效检疫，故认定致富公司在未按种子法规定对辣椒种子在本区域内反复试种成功的情况下即大面积销售，未对自己生产的辣椒种苗进行严格检疫，应承担主要过错责任；本公司因未对其销售的种子进行严格检疫，承担次要责任，因此，酌定由本公司按致富公司的诉讼请求即返还购种款、赔偿兑付受损种植户种苗款损失金额的 40% 进行赔偿。

2021 年 7 月 5 日，本公司向甘肃省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2021 年 11 月，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甘 06 民终 1361 号民事裁定，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重审。

2022年12月19日，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作出（2021）甘0602民初13526号民事裁定，判决本公司向致富公司赔偿187,751.20元，双方均已提出上诉，双方签订和解协议，协议约定绿亨科技向致富公司赔偿18.00万元，致富公司承诺再后续的诉讼中不再主张任何诉求。

针对上述情况，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18.00万元。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与广东宇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合资成立子公司广东绿亨宇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截至2023年3月15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租赁

作为承租人

租赁费用补充信息

①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低价值资产和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当期计入费用的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	
低价值租赁	616,695.61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合计	616,695.61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73,486.00	13,700.00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小计	173,486.00	13,700.00

减：坏账准备	8,660.80	685.00
合计	164,825.20	13,015.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3,486.00	100.00	8,660.80	5.00	164,825.20
其中：					
应收客户款	173,486.00	100.00	8,660.80	5.00	164,825.20
合计	173,486.00	100.00	8,660.80	5.00	164,825.20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700.00	100.00	685.00	5.00	13,015.00
其中：					
应收客户款	13,700.00	100.00	685.00	5.00	13,015.00
合计	13,700.00	100.00	685.00	5.00	13,01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客户款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173,486.00	8,660.80	5.00	13,700.00	685.00	5.00
合计	173,486.00	8,660.80	5.00	13,700.00	685.00	5.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685.00
本期计提	7,975.80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期末余额	8,660.8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15,028.0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6.3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751.40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1,111,124.03	113,067,920.88
合计	151,111,124.03	113,067,920.88

(1)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4,300,222.60	47,204,437.78
1 至 2 年	42,421,444.00	56,939,911.91
2 至 3 年	56,900,000.00	9,000,000.00
3 至 4 年	7,500,000.00	67,400.00
4 至 5 年	5,000.00	
5 年以上	300.00	300.00
小计	151,126,966.60	113,212,049.69
减：坏账准备	15,842.57	144,128.81
合计	151,111,124.03	113,067,920.88

② 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并关联方内部往来款项	150,971,259.32		150,971,259.32	110,981,685.47		110,981,685.47
押金和保证金	115,744.00	13,844.40	101,899.60	216,055.91	43,413.39	172,642.52
备用金				348.00	17.40	330.60
代扣代缴款	39,963.28	1,998.17	37,965.11	38,960.31	1,948.02	37,012.29
基地补偿款				1,975,000.00	98,750.00	1,876,250.00
合计	151,126,966.60	15,842.57	151,111,124.03	113,212,049.69	144,128.81	113,067,920.88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关联方内部往来款项	150,971,259.32			150,971,259.32	
押金和保证金	110,444.00	9.09	10,044.40	100,399.60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代扣代缴款	39,963.28	0.05	1,998.17	37,965.11	
合计	151,121,666.60	--	12,042.57	151,109,624.03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保证金、押金	5,300.00	71.70	3,800.00	1,500.00	自初始确认后预计发生信用减值的
合计	5,300.00	--	3,800.00	1,500.00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关联方内部往来款项	110,981,685.47			110,981,685.47	
押金和保证金	148,355.91	6.35	9,413.39	138,942.52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备用金	348.00	5.00	17.40	330.60	
代扣代缴款	38,960.31	5.00	1,948.02	37,012.29	
基地补偿款	1,975,000.00	5.00	98,750.00	1,876,250.00	

合计	113,144,349.69	--	110,128.81	113,034,220.88
----	----------------	----	------------	----------------

上年年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上年年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押金和保证金	67,700.00	50.22	34,000.00	33,700.00	自初始确认后预计发生信用减值的
合计	67,700.00	--	34,000.00	33,700.00	

④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10,128.81	-	34,000.00	144,128.81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98,086.24	-	30,200.00	128,286.2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2,042.57		3,800.00	15,842.57

⑤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7,470,000.00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77.73
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835,084.68	1年以内	7.83
广州南沙绿亨育种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000,000.00	1年以内	7.28
北京绿亨玉米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7,361,000.00	1年以内 1-2年	4.87
北京中科绿亨除草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05,174.64	1年以内	2.19
合计	--	150,971,259.32	--	99.90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5,600,484.67		195,600,484.67	190,800,484.67		190,800,484.67
合计	195,600,484.67		195,600,484.67	190,800,484.67		190,800,484.67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绿亨玉米科技有限公司	12,740,000.00			12,740,000.00		
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	34,057,503.09			34,057,503.09		
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7,297,983.61			67,297,983.61		
北京中科绿亨除草科技有限公司	7,176,763.92			7,176,763.92		
天津市绿亨化工有限公司	17,128,234.05			17,128,234.05		
沧州蓝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6,000,000.00	3,200,000.00		29,200,000.00		
北京中农绿亨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州南沙绿亨育种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8,400,000.00	1,600,000.00		10,000,000.00		
河北绿亨化工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190,800,484.67	4,800,000.00		195,600,484.6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389,847.69	22,347,538.76	44,349,556.21	18,456,412.56
其他业务	1,499,037.26	519,349.52	1,490,781.97	523,395.23
合计	54,888,884.95	22,866,888.28	45,840,338.18	18,979,807.7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行业（或产品类型）划分

主要产品类型（或行业）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种子	37,446,395.50	12,985,510.44	31,292,987.51	11,208,878.36
肥料	10,519,603.20	5,851,657.07	7,913,438.00	3,786,567.76
农药	5,393,410.91	3,494,992.89	5,112,750.15	3,444,816.61
其他	30,438.08	15,378.36	30,380.55	16,149.83
小计	53,389,847.69	22,347,538.76	44,349,556.21	18,456,412.56
其他业务：				
租赁收入	1,499,037.26	519,349.52	1,429,461.22	523,395.23
其他			61,320.75	
小计	1,499,037.26	519,349.52	1,490,781.97	523,395.23
合计	54,888,884.95	22,866,888.28	45,840,338.18	18,979,807.79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划分

主要经营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华东	15,162,857.03	5,390,911.74	13,415,999.45	4,851,344.02
西北	7,790,827.88	2,881,414.74	8,823,200.98	2,961,593.94
华北	10,432,961.28	5,193,488.48	7,166,813.33	3,213,946.13
华南	8,531,894.31	4,315,089.39	7,043,928.34	4,182,555.49
西南	6,008,348.01	2,171,828.29	3,780,882.23	1,551,158.18
东北	3,898,734.02	1,753,388.05	2,529,973.80	1,042,712.38
华中	1,564,225.16	641,418.07	1,588,758.08	653,102.42
小计	53,389,847.69	22,347,538.76	44,349,556.21	18,456,412.56

(4) 营业收入分解信息

	本期发生额				合计
	种子	农药	肥料	其他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 时点确认	37,446,395.50	5,393,410.91	10,519,603.20	30,438.08	53,389,847.69
在某一时段 确认					
租赁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 时点确认					
在某一时段 确认					
租赁收入				1,499,037.26	1,499,037.26
合计	37,446,395.50	5,393,410.91	10,519,603.20	1,529,475.34	54,888,884.95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000,000.00	44,8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5,935.65	11,864.06
合计	36,085,935.65	44,811,864.06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3,196.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55,622.6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0,771.4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861,522.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453.79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038,614.2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69,068.3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07,682.63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48,984.2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158,698.42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7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4	0.33	0.33

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5日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海滨路 167 号 801 房。